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四月



## 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关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之盖章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2017年4月28日

## 目 录

释 义 .....	4
第一章 企业主要情况 .....	5
一、企业基本情况 .....	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5
第二章 财务报告 .....	7

## 释 义

无。

## 第一章 企业主要情况

### 一、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及简称：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京投公司）

企业外文名及缩写（如有）：Beijing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Co.,Ltd.

公司注册资本：9,090,967.26 万元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办公地址及邮政编码：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100101

公司网址：www.bi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fenghuikuang@bii.com.cn

债务融资工具业务联系人：刘璟琳 冯慧贶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5 层

联系电话：010-84686127 010-84686286

传真：010-84686151

电子信箱：liujinglin@bii.com.cn fenghuikuang@bii.com.cn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债项简称	募集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已使用资金的用途	用途是否已变更	变更情况是否已披露	变更后用途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1	12京基投MTN1	20	20	0	置换银行借款以及地铁十号线项目建设、大兴线尾工建设	否	—	—
2	12京基投MTN2	20	20	0	北京地铁六号线项目、北京地铁八号线（二期）项目、北京地铁九号线项目、北京地铁十号线（二期）项目建设	否	—	—
3	13京基投MTN1	20	20	0	北京地铁六号线、北京地铁八号线（二期）、北京地铁九号线、北京地铁十号线（二期）、北京地铁七号线、北京地铁十四号线项目建设及工程款支付	否	—	—
4	14京基投MTN001	20	20	0	北京地铁八号线（二期）、十号线（二期）、七号线项目建设及工程款支付	否	—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9489-7号

---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16年度财务报表	3
2016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7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9489-7号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京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1	—	—	
货币资金	2	27,984,164,991.21	24,787,396,688.95	八、(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204,271,771.11	28,070,346.28	八、(二)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805,831,332.51	1,044,532,127.75	八、(三)
预付款项	9	1,706,325,551.54	4,301,373,882.99	八、(四)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242,817,256.21	123,031,162.49	八、(五)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12,033,313,482.50	14,950,523,994.95	八、(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33,838,331,994.50	30,544,292,706.65	八、(七)
其中：原材料	18	383,031,370.55	179,212,376.99	八、(七)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542,777,971.18	438,132,202.53	八、(七)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2,710,750,534.98	2,796,659,420.60	八、(八)
其他流动资产	22	7,712,964,454.45	2,929,136,587.50	八、(九)
<b>流动资产合计</b>	23	87,238,771,369.01	81,505,016,918.16	
<b>非流动资产：</b>	24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27,123,412,056.40	18,402,133,410.24	八、(十)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60,000,000.00		八、(十一)
长期应收款	28	4,998,384,633.60	2,744,842,444.66	八、(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29	2,245,739,510.56	1,998,792,484.23	八、(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30	501,540,465.99	367,088,138.41	八、(十四)
固定资产原价	31	148,486,269,713.67	102,756,820,907.48	八、(十五)
减：累计折旧	32	2,772,316,234.73	2,715,703,276.47	八、(十五)
固定资产净值	33	145,713,953,478.94	100,041,117,631.01	八、(十五)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101,296,601.40	101,296,601.40	八、(十五)
固定资产净额	35	145,612,656,877.54	99,939,821,029.61	八、(十五)
在建工程	36	165,834,976,653.62	198,422,696,744.04	八、(十六)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210,552,507.48	213,741,070.11	八、(十七)
开发支出	42	1,750,412.48		八、(十八)
商誉	43	288,048,296.78	278,185,742.52	八、(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44	37,782,965.47	36,662,968.29	八、(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476,925,025.57	277,852,645.81	八、(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867,412,881.85	324,205,259.04	八、(二十二)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48	348,259,182,287.34	323,005,921,936.96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b>资产总计</b>	72	435,497,953,656.35	404,510,938,855.12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鄧秀莲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负债：</b>	73	—	—	
短期借款	74	9,329,236,440.00	10,727,236,440.00	八、(二十三)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955,908,000.00	八、(二十四)
应付票据	80	19,101,153.00	2,904,652.60	八、(二十五)
应付账款	81	3,834,129,142.71	3,387,220,702.85	八、(三十六)
预收款项	82	9,214,757,859.99	6,079,846,933.03	八、(二十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216,571,814.26	176,991,705.42	八、(三十八)
其中：应付工资	86	193,669,814.80	160,105,110.43	八、(三十八)
应付福利费	87	678,806.50	732,560.00	八、(二十八)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1,073,896,047.64	719,270,538.02	八、(二十九)
其中：应交税金	90	1,067,715,796.36	710,789,772.89	八、(二十九)
应付利息	91	605,625,170.92	497,612,007.06	八、(三十)
应付股利	92	2,649,762.78	7,315,186.47	八、(三十一)
其他应付款	93	7,382,063,948.04	9,866,751,082.62	八、(三十二)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14,823,414,514.72	10,301,824,197.40	八、(三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100	500,000,000.00		八、(三十四)
<b>流动负债合计</b>	101	47,001,445,854.06	42,722,881,445.47	
<b>非流动负债：</b>	102	—	—	
长期借款	103	146,278,295,850.00	149,056,061,815.87	八、(三十五)
应付债券	104	39,344,844,153.50	38,588,314,617.44	八、(三十六)
长期应付款	105	16,221,776,506.12	12,542,009,218.69	八、(三十八)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75,522,946.67	74,806,199.94	八、(三十九)
预计负债	108	39,780,000.00	39,780,000.00	八、(四十)
递延收益	109	23,979,620,891.14	19,682,186,315.73	八、(四十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487,900,797.70	438,321,879.27	八、(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814,878,057.08	558,866,094.20	八、(四十二)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13	227,242,619,202.21	220,980,546,141.14	
<b>负债合计</b>	114	274,244,065,056.27	263,703,427,586.6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115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八、(四十三)
国有资本	117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八、(四十三)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八、(四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八、(三十七)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八、(三十七)
资本公积	128	14,646,556,063.65	14,961,611,380.14	八、(四十四)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348,744,856.21	484,816,597.92	八、(五十七)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45,069,259.84	-35,049,259.68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943,556,552.87	830,212,167.30	八、(四十五)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943,556,552.87	830,212,167.30	八、(四十五)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7,448,312,827.28	6,153,730,089.84	八、(四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35,029,659,774.77	118,340,042,812.40	
#少数股东权益	142	26,224,228,825.31	22,467,468,456.1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143	161,253,888,600.08	140,807,511,268.5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144	435,497,953,656.35	404,510,938,855.12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1	15,641,403,675.11	17,543,050,686.87	
其中：营业收入	2	15,641,403,675.11	17,543,050,686.87	八、(四十七)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b>二、营业总成本</b>	6	16,140,986,436.69	17,989,832,439.11	
其中：营业成本	7	13,655,908,518.32	14,931,433,035.67	八、(四十七)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581,233,221.33	735,354,759.35	
销售费用	16	166,023,418.59	194,343,567.85	八、(四十八)
管理费用	17	1,201,430,367.07	1,163,819,280.23	八、(四十九)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18,167,566.42	3,900,225.00	
财务费用	19	359,437,985.41	650,776,139.77	八、(五十)
其中：利息支出	20	280,069,972.62	466,496,844.22	八、(五十)
利息收入	21	476,078,658.59	487,436,377.37	八、(五十)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543,849,223.05	661,199,680.25	八、(五十)
资产减值损失	23	176,952,925.97	314,105,656.24	八、(五十一)
其他	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58,792,397.57	-190,083.84	八、(五十二)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703,947,979.45	714,925,447.07	八、(五十三)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135,788,155.65	98,265,651.21	八、(五十三)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9	363,157,615.44	267,953,610.99	
加：营业外收入	30	2,229,453,745.05	1,849,539,975.37	八、(五十四)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	269,984.16	7,023,956.38	八、(五十四)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2			
政府补助	33	2,178,966,603.98	1,830,041,271.14	八、(五十四)
债务重组利得	34			
减：营业外支出	35	3,322,207.74	3,051,334.37	八、(五十五)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	169,559.57	94,605.35	八、(五十五)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7			
债务重组损失	3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9	2,589,289,152.75	2,114,442,251.99	
减：所得税费用	40	569,573,809.79	572,814,199.43	八、(五十六)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1	2,019,715,342.96	1,541,628,05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661,918,423.04	1,307,353,260.28	
*少数股东损益	43	357,796,919.92	234,274,792.2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44	-74,221,762.89	8,049,951.21	八、(五十七)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74,221,762.89	8,049,951.21	八、(五十七)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9	-8,875,930.00	3,233,093.20	八、(五十七)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66,482,031.12	5,777,696.24	八、(五十七)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1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2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	1,136,198.23	-960,838.23	八、(五十七)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54	1,945,493,580.07	1,549,678,00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1,525,846,681.33	1,263,003,964.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419,646,898.74	286,674,039.63	
<b>八、每股收益</b>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白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2,442,415,830.23	24,047,266,065.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31,149,716.00	32,349,98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4,704,370,343.68	8,241,378,411.6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5	27,177,935,889.91	32,320,994,465.87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3,907,985,282.69	23,189,659,644.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5,737,840,965.99	5,105,630,77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857,870,231.80	1,970,069,824.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3,697,328,400.09	5,798,314,222.0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5	25,201,024,880.57	36,063,674,465.5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	1,976,911,009.34	-3,742,679,999.63	八、(六十一)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60,885,627,845.86	68,818,994,443.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1,091,856,207.25	967,016,188.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1,105,514.20	3,813,876.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64,065,074.47	142,988,1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008,804,995.26	1,267,156,912.66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3	63,051,459,637.04	71,199,969,58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9,623,008,120.98	26,120,543,17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74,837,751,932.65	69,421,639,373.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297,327,182.71	1,011,775,234.8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9	85,758,087,236.34	96,553,957,782.8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	-22,706,627,599.30	-25,353,988,202.0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21,219,078,819.47	13,898,586,670.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5,650,750,000.00	6,252,560,660.7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5,356,027,305.52	24,626,652,581.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30,225,279,573.28	23,338,743,578.1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7	66,800,385,698.27	61,863,982,830.7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22,647,236,062.82	18,739,209,218.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1,656,648,732.45	13,355,102,659.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107,860,797.93	24,003,237.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8,666,090,263.34	4,085,547,247.9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2	42,969,975,058.61	36,179,859,126.23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3	23,830,410,639.66	25,684,123,704.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4	97,344,969.94	397,374,253.4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	3,198,039,019.64	-3,015,170,243.68	八、(六十一)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4,786,125,971.57	27,801,296,215.25	八、(六十一)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7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八、(六十一)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0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4,961,611,380.14		484,816,597.92		830,212,167.30		6,153,730,089.81		118,340,042,812.40	22,467,468,456.11	140,807,511,26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4,961,611,380.14		484,816,597.92		830,212,167.30		6,153,730,089.81		118,340,042,812.40	22,467,468,456.11	140,807,511,268.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732,816,897.53		-315,055,316.49		-136,071,741.71		113,344,385.57		1,294,582,737.47		16,689,616,962.37	3,756,760,369.20	20,446,377,33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36,071,741.71				1,661,918,423.04		1,525,846,681.33	419,646,898.74	1,945,493,580.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732,816,897.53		-315,055,316.49								15,417,761,581.04	3,440,308,844.70	18,858,070,425.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3,295,633,478.03	19,028,450,375.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315,055,316.49								-315,055,316.49	144,673,366.67	-170,379,949.8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13,344,385.57		-367,335,685.57		-253,991,300.00	-103,195,374.24	-357,186,674.24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53,991,300.00		-253,991,300.00	-103,195,374.24	-357,186,674.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06,6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4,646,556,063.65		348,744,856.21		943,556,552.87		7,448,312,827.28		135,029,659,774.77	26,224,228,825.31	161,253,888,600.08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莲秀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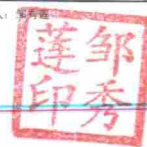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4,923,269,670.30		529,165,894.06		721,859,847.03		5,120,438,896.66		105,453,406,885.28	20,056,384,502.89	125,509,791,38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46,540,653.14		46,540,653.14		46,540,653.14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4,923,269,670.30		529,165,894.06		721,859,847.03		5,166,979,549.80		105,499,947,538.42	20,056,384,502.89	125,556,332,041.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38,341,709.84		-44,349,296.14		108,352,320.27		986,750,540.01		12,840,095,273.98	2,411,083,953.22	15,251,179,22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4,349,296.14				1,307,353,260.28		1,263,003,964.14	286,674,039.63	1,549,678,003.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38,341,709.84								11,789,341,709.84	2,148,413,150.76	13,937,754,860.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7,751,000,000.00		-500,000.00								7,750,500,000.00	2,177,507,778.10	9,928,007,778.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38,341,709.84								38,841,709.84	-29,094,627.34	9,747,082.5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08,352,320.27		-320,602,720.27		-212,250,400.00	-24,003,237.17	-236,253,637.17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08,352,320.27		-108,352,320.2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08,352,320.27		-108,352,320.2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12,250,400.00		-212,250,400.00	-24,003,237.17	-236,253,637.17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4,961,611,380.14		484,816,597.92		830,212,167.30		6,153,730,089.81		118,340,042,812.40	22,467,468,456.11	140,807,511,268.51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莲秀





###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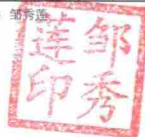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补充资料：	-	12	
一、坏账准备	1	133,990,946.68	69,911,233.61			69,911,233.61		352,970.95	429,430.69		782,401.64	203,119,768.65	一、政策性挂账	1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523,300,064.17	637,171.74			637,171.74		47,303,846.24		47,303,846.24	476,733,389.67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6,680,000.00									6,680,000.00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18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19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2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21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101,296,601.40									101,296,601.40			2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23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24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25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26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27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21,388,978.01									21,388,978.01			28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138,433,359.67	106,404,520.62			106,404,520.62					244,837,880.29			29	
<b>合 计</b>	15	925,189,939.93	176,952,925.97			176,952,925.97		47,656,817.19	429,430.69	48,086,247.88	1,054,056,618.02			30	

法定代表人：田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42,019,071.39	42,028,247.99	十二、(一)
预付款项	9	169,909,166.75	167,879,685.82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40,979,672,783.51	35,421,826,393.64	十二、(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5,765,229,078.49	3,291,842,658.38	
其中：原材料	18	211,803.60	235,028.3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157,609.83	169,916.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流动资产	22	22,242,778,051.70	18,937,898,851.44	
<b>流动资产合计</b>	23	<b>73,870,128,684.06</b>	<b>62,384,795,851.0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21,767,096,519.67	16,028,656,125.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长期应收款	28			
长期股权投资	29	101,735,634,509.56	96,906,876,943.50	十二、(三)
投资性房地产	30			
固定资产原价	31	22,325,329,779.76	22,537,739,343.81	
减：累计折旧	32	2,483,448,702.23	2,465,318,547.44	
固定资产净值	33	19,841,881,077.53	20,072,420,796.3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99,932,094.58	99,932,094.58	
固定资产净额	35	19,741,948,982.95	19,972,488,701.79	
在建工程	36	6,369,258,740.46	5,518,360,351.84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1,109,835,399.16	1,082,944,389.1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48	<b>150,723,774,151.80</b>	<b>139,507,326,511.31</b>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b>资产总计</b>	72	<b>224,593,902,835.86</b>	<b>201,892,122,362.34</b>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负债：</b>	73	—	—	
短期借款	74	9,000,236,440.00	10,502,236,44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955,908,000.00	
应付票据	80			
应付账款	81	79,543,764.36	58,773,664.96	
预收款项	82	750,510,707.48	36,271,807.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42,070,617.51	31,701,475.17	
其中：应付工资	86	30,084,708.23	23,441,305.50	
应付福利费	87		8,753.5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42,981,844.28	43,501,176.92	
其中：应交税金	90	40,630,185.51	40,399,458.61	
应付利息	91	166,759,651.54	167,759,835.47	
应付股利	92			
其他应付款	93	1,621,328,120.16	2,285,539,091.86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6,387,928,617.35	7,0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	500,00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101	18,591,359,762.68	21,081,691,491.44	
<b>非流动负债：</b>	102			
长期借款	103	12,006,762,490.21	11,027,754,003.88	
应付债券	104	14,800,000,000.00	17,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5	20,895,978,042.85	15,162,756,801.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预计负债	108			
递延收益	109	23,207,452,142.17	18,423,526,88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115,641,916.71	108,841,542.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13	71,075,834,591.94	62,572,879,235.93	
<b>负 债 合 计</b>	114	89,667,194,354.62	83,654,570,727.3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11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国有资本	117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8	15,486,272,466.23	15,486,272,466.23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335,088,424.60	323,563,231.5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915,574,211.06	802,229,825.4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915,574,211.06	802,229,825.49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6,547,283,904.59	5,715,813,53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34,926,708,481.24	118,237,551,634.97	
*少数股东权益	14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143	134,926,708,481.24	118,237,551,634.97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144	224,593,902,835.86	201,892,122,362.34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1	441,047,751.53	311,561,566.32	
其中：营业收入	2	441,047,751.53	311,561,566.32	十二、（四）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b>二、营业总成本</b>	6	1,347,638,418.42	1,451,515,016.77	
其中：营业成本	7	228,965,796.90	57,385,514.89	十二、（四）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32,430,658.98	16,191,375.75	
销售费用	16	7,583,038.99	8,574,391.77	
管理费用	17	90,779,815.61	101,565,941.38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财务费用	19	987,879,107.94	1,267,797,792.98	
其中：利息支出	20	1,046,907,849.77	1,328,866,424.95	
利息收入	21	61,186,147.62	61,162,429.5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资产减值损失	23			
其他	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2,014,283,874.34	2,164,470,536.94	十二、（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74,789,933.78	35,107,807.1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9	1,107,693,207.45	1,024,517,086.49	
加：营业外收入	30	25,964,345.32	59,031,150.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	8,130,023.30	36,596,880.4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2			
政府补助	33	13,153,061.08	22,348,229.69	
债务重组利得	34			
减：营业外支出	35	22,141.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7			
债务重组损失	3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9	1,133,635,411.76	1,083,548,236.76	
减：所得税费用	40	191,556.11	25,034.0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1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少数股东损益	4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44	11,525,193.09	82,500,358.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11,525,193.09	82,500,358.91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9	-8,875,930.00	3,233,093.2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20,401,123.09	79,267,265.7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1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2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54	1,144,969,048.74	1,166,023,56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1,144,969,048.74	1,166,023,56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b>八、每股收益</b>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43,487,311.22	277,512,66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858,474,109.44	163,697,237.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5	2,301,961,420.66	441,209,901.5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521,649,736.10	575,402,52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93,594,814.27	114,539,52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86,443,503.43	295,291,20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2,399,633,488.24	572,011,570.3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5	4,201,321,542.04	1,557,244,821.9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	-1,899,360,121.38	-1,116,034,920.44	十二、（六）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7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72,020,921,256.06	75,064,299,866.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1,939,260,792.97	2,190,656,34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57,800,540.00	76,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2,970,211,704.57	25,305,034,614.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3	96,988,194,293.60	102,636,490,824.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644,525,334.50	1,163,271,63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86,200,012,937.72	76,600,843,553.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33,931,896,726.46	38,840,834,228.8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9	120,776,434,998.68	116,604,949,418.7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	-23,788,240,705.08	-13,968,458,594.0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1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15,732,816,897.53	7,650,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3,998,000,000.00	449,606,4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7,241,219,390.99	23,532,585,128.5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7	46,972,036,288.52	31,632,691,568.5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2,015,534,876.83	12,144,169,32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3,322,220,032.42	4,472,086,070.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5,799,540,034.35	3,593,251,965.5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2	21,137,294,943.60	20,209,507,365.48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3	25,834,741,344.92	11,423,184,203.0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	147,140,518.46	-3,661,309,311.46	十二、（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523,380,013.76	8,184,689,325.22	十二、（六）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7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十二、（六）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秀莲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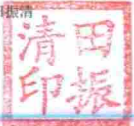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732,816,897.53				11,525,193.09		113,344,385.57		831,470,370.08		16,689,156,84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1,525,193.09				1,133,443,855.65		1,144,969,04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13,344,385.57		-301,973,485.57		-188,629,1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88,629,100.00		-188,629,1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06,6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35,088,424.60		915,574,211.06		6,547,283,904.59		134,926,708,481.24

法定代表人：田报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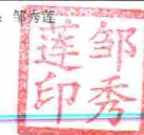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5,496,954,588.41		241,062,872.60		693,877,505.22		4,899,729,852.04		105,490,297,39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5,496,954,588.41		241,062,872.60		693,877,505.22		4,899,729,852.04		105,490,297,395.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10,682,122.18		82,500,358.91		108,352,320.27		816,083,682.47		12,747,254,23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00,358.91				1,083,523,202.74		1,166,023,56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10,682,122.18								11,740,317,877.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51,000,000.00		-500,000.00								7,750,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182,122.18								-10,182,122.18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计提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08,352,320.27		-267,439,520.27		-159,087,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8,352,320.27		-108,352,320.2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8,352,320.27		-108,352,320.2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087,200.00		-159,087,2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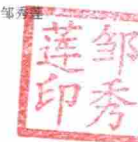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补充资料：	-	12	
一、坏账准备	1	1,973,519.47									1,973,519.47	一、政策性挂账	1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9,665,771.01									9,665,771.01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18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19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2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21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99,932,094.58									99,932,094.58		2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23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24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25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26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27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28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29		
合 计	15	116,571,385.06									116,571,385.06		30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2001年12月7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京政函(2001)110号”文件批复,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北京市国资委于2004年3月10日印发《关于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函》(京国资函(2004)14号),同意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05年12月15日,由北京市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10031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写字楼8层A区,原注册资本为4,611,305.26万元人民币。

2010年1月19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851,305.26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19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0)第1101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00312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6号京投大厦2号楼9层908室。

2011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280,867.30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2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2)第31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2年8月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580,867.30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8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3)第3101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265,867.26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3101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1,050,000万元至人民币8,315,867.26万元,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7,265,867.26万元。该项增资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5)第310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年5月22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315,867.26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775,100.00万元至人民币9,090,967.26万元。

2016年10月12日，公司注册资本由8,315,867.26万元变更为9,090,967.26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1,573,281.69万元至人民币10,664,248.95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公司营业期限自2001年12月25日至2051年12月24日。

公司组织结构：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下属分公司7家：一环线分公司、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新线前期费用基建分公司、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度假村、房山投资管理分公司、平谷投资管理分公司和门头沟投资管理分公司。

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共49家，其中：全资子公司24家，控股子公司25家。

公司经营范围：①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②一般经营项目：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本公司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财务报表将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由于设立于香港，采用港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四）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表决权、但同时能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有权任命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4.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5.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6.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编制。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抵消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之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 （八）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 （九）套期工具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

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可靠地计量；(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 3. 套期会计处理

####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在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将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资产或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为规避所持有外币可能产生的外汇风险，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套期工具合约，采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会计期间为合约交易开始日至结束日止，并根据具体套期产品合约具体指定套期关系及套期期间。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法对套期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 (1)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
1-2 年 (含 2 年)	5.00	5.00
2-3 年 (含 3 年)	15.00	15.00
3-4 年 (含 4 年)	25.00	25.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90.00	90.00

#### (2) 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采用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 （十一）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四）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8]1576号文件，本公司不再对地铁1、2号线资产计提折旧，由于北京市地铁属于政府公益项目，采用联网一票制收费政策，执行非市场化票价，票款收入远远不能弥补折旧成本，不能满足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故其他地铁线路也比照地铁1、2号线折旧政策不计提折旧。

根据《北京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经一[2010]1881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08年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问题的请示》（京财经一[2008]1116号）等政策规定，轨道交通资产更新改造补贴方式由原来的折旧补贴变为专项资金，轨道交通资产不计提折旧符合财务处理基本原则。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9]370号文件，子公司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对政府投资购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同时，基于铁线路资产的特殊性，北京市政府为保证地铁正常运营，在固定资产发生减损后将支付专项资金进行更新改造，从而保证了线路资产在运营期间的账面价值不出现下降。因

此，本公司根据北京市财政局的相关文件以及该情况，对所有线路相关资产不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机器设备	12	3	8.08
房屋建筑物	10-35	3	2.77-9.70
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	5-8	3	12.13-19.40
供电设备	8-16	3	6.06-12.13
通信信号设备	8-16	3	6.06-12.13
铁路线路	12-33	3	2.94-8.08
铁路车辆	12	3	8.08
人防设备	12	3	8.08
工具	10	3	9.70
管理用具及设备	6-18	3	5.39-16.17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设备	5	3	19.40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六)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

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九）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辞退计划条款规定的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应付职工薪酬确认条件、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完成、但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



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二十二）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二十四）收入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公司所得税独立纳税，采取自行申报、核实缴纳方式。

#### （二十七）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收款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十八）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放入，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3）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九）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 同时满足：1) 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 2) 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收到补价时，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未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收到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三十）债务重组

##### 1. 公司作为债务人

（1）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人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或者实收资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或者实收资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务人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或有事项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债务人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债权人

（1）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权人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

（2）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权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权人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中涉及或有应收金额的，债权人不确认或有应收金额，不得将其计入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

### （三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 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三十二）资产证券化业务核算

资产证券化，一般将基础资产出售给特定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或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形式体现。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及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执行《增值税会计政策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本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5,101,252.08 元，调减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5,101,252.08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期初留存收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净利润
					其中:		其中: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期初留存收益	盈余公积	
补贴类往来款项转入损益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979,879.00	979,879.00	979,879.00	979,879.00	979,879.00		
根据2016年8月财政局1553号文件对2015年度确认财政补贴调整		递延收益、未分配利润	-95,428,257.05	-95,428,257.05	-95,428,257.05			-95,428,257.05	
调整供电公司城铁电费转以前年度损益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35,721,600.30	35,721,600.30	35,721,600.30	35,721,600.30	35,721,600.30		
整改自有资产增加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未分配利润	3,866,967.04	3,866,967.04	3,866,967.04	3,866,967.04	3,866,967.04		
整改自有资产增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主营业务成本、未分配利润	-505,721.64	-505,721.64	-505,721.64	-73,719.00	-73,719.00	-432,002.64	
调整三分公司以前年度公积金及社保、竞费事项		其他应付款、管理费用、未分配利润	-8,841,460.72	-8,841,460.72	-8,841,460.72			-8,841,460.72	
补提技校2015年度所得税		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	-89,086.29	-89,086.29	-89,086.29			-89,086.29	
进项税额转出		应交税费、未分配利润	4,813,206.74	4,813,206.74	4,813,206.74	4,813,206.74	4,813,206.74		
以前年度绩效扣款及社保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管理费用、营业外收入	2,226,038.18	2,226,038.18	2,226,038.18	8,200.00	8,200.00	2,217,838.18	
年度损益调整		应付账款、未分配利润	325,874.33	325,874.33	325,874.33	325,874.33	325,874.33		
调整11年电影票及“七一”表彰奖品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14,344.00	14,344.00	14,344.00	14,344.00	14,344.00		

会计差错 更正的内容	批准 处理 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 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净利润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调整监理公司11年亦庄、房山、昌平、15#广告媒体及安装监理费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915,160.00	915,160.00		915,160.00	915,160.00		915,160.00	
调整收绩效工资扣款		其他应收款、管理费用、未分配利润	123,748.00	123,748.00		123,748.00			123,748.00	
调整收中层干部请退违纪款		其他应收款、营业外收入、未分配利润	56,990.00	56,990.00		56,990.00			56,990.00	
调整2015年补充养老未纳税调整事项		递延所得税资产、未分配利润	-30,859.27	-30,859.27		-30,859.27	-30,859.27		-30,859.27	
收海淀国税退2014年企业所得税		其他应收款、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	324,630.34	324,630.34		324,630.34			324,630.34	
退2011年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地铁4号线机电A安装监理费		其他应收款、主营业务收入、未分配利润	-1,348,116.24	-1,348,116.24		-1,348,116.24			-1,348,116.24	
补提监理2015年度所得税		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	-31,272.01	-31,272.01		-31,272.01			-31,272.01	
补提建安2015年度所得税		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未分配利润	-262,402.95	-262,402.95		-262,402.95			-262,402.95	
调整地铁公司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影响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9,579.41		89,579.41				



2、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

项目	期初资产总额	期初负债总额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总额	本期金额			
				期初资本公积	期初盈余公积	期初未分配利润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前余额	5,112,005,326.77	2,426,414,287.82	2,667,388,913.44	106,586,155.12	163,750,153.21	1,945,647,047.04	18,202,125.51
追溯调整	2,613,090.23	59,781,828.47	-57,168,738.24		-89,579.41	-57,079,158.83	
追溯调整后余额	5,114,618,417.00	2,486,196,116.29	2,610,220,175.20	106,586,155.12	163,660,573.80	1,888,567,888.21	18,202,125.51

续表

项目	期初资产总额	期初负债总额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总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期初资本公积	期初盈余公积	期初未分配利润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前余额	4,411,183,330.68	2,060,111,399.69	2,339,281,253.40	106,516,155.12	128,963,099.06	1,670,473,965.72	11,790,677.59	369,534,783.39
追溯调整	7,385,986.09	-39,154,667.05	46,540,653.14			46,540,653.14		-103,709,391.38
追溯调整后余额	4,418,569,316.77	2,020,956,732.64	2,385,821,906.54	106,516,155.12	128,963,099.06	1,717,014,618.86	11,790,677.59	265,825,392.01

## 六、税项

### (一) 主要流转税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服务的销售额、依据交通运输收入按简易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广告收入	17%、11%、6%、5% (征收率)、3% (征收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2016年5月1日之前)	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或预征率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文化建设费	增值税应税服务取得的销售额或营业税取得的营业额	3%

###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本公司所属公司首都建设报社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6日由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银泰广告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20万元到30万元(含30万元)之间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银泰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12月16日收到宁波海曙地方税务局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甬海地税批[2016]3147号文,同意该公司按50%幅度按实减免2016年度出口部分收入应缴的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 本公司所属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基础”)2014年10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为GR201411002877,适用优惠所得税税率15%,享受为期三年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4. 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京投发展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法人合伙人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81号)第三条的规定,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满2年的,其法人合伙人可按照对未上市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投资额的70%抵扣该法人合伙人从该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5. 本公司所属公司北京市地铁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符合《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8号)的规定,自2011年7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享受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051,000,000.00	65.66	65.66	3,973,000,000.00	1
2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0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0.00	1
3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1,857,373,800.00	100.00	100.00	11,857,373,800.00	1
4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7,318,199,200.00	78.14	100.00	5,718,199,200.00	1
5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242,290,000.00	95.19	100.00	5,942,290,000.00	1
6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370,169,900.00	100.00	100.00	4,370,169,900.00	1
7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472,450,700.00	85.48	85.48	13,225,111,500.00	1
8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977,883,200.00	100.00	100.00	9,977,883,200.00	1
9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7,453,344,200.00	100.00	100.00	7,453,344,200.00	1
1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8,128,200,000.00	13.88	100.00	1,128,200,000.00	1
11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160,000,000.00	3.11	100.00	60,000,000.00	1
12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75,060,000.00	91.06	100.00	4,075,060,000.00	1
13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63,957,000.00	100.00	100.00	4,563,957,000.00	1
14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473,685,900.00	100.00	100.00	5,473,685,9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5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083,440,000.00	100.00	100.00	2,083,440,000.00	1
16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区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38,400,000.00	100.00	100.00	338,400,000.00	1
17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047,562,000.00	100.00	100.00	1,047,562,000.00	1
18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10,140,000.00	100.00	100.00	1,510,140,000.00	1
19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860,000,000.00	3.23	100.00	60,000,000.00	1
2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182,993,800.00	100.00	100.00	4,182,993,800.00	1
21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80.00	80,000,000.00	1
22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0	1
23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00.00	80.00	80.00	134,066,177.20	1
24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	4,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	1
25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及投资管理	16,050,000,000.00	100.00	100.00	16,050,000,000.00	1
26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	3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487,256,804.85	48.33	78.93	384,588,596.53	1
27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0,000,000.00	70.00	70.00	21,000,000.00	1
28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指挥中心及清算中心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480,550,000.00	100.00	100.00	480,550,000.00	1
29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0.00	1
3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320,000,000.00	85.13	92.03	1,975,000,000.00	1
31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5,000,000.00	71.40	71.40	25,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理有限公司										
32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1
33	首都建设报社	2	4	北京市	北京市	新闻出版	858,502.50	100.00	100.00	2,566,933.13	4
34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35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线网资产管理	80,000,000.00	100.00	100.00	80,000,000.00	1
36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40,000,000.00	62.77	62.77	590,000,000.00	1
37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596,466,888.00	85.20	85.20	2,212,400,000.00	1
38	北信基础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629,854,092.00	59.46	59.46	416,524,142.30	1
39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0	1
4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2	3	香港	香港	投资与经营管理	106.37	100.00	100.00	517,028,992.31	1
41	京投发展	2	1	宁波市	宁波市	房地产开发等	740,777,597.00	33.60	33.60	804,127,717.40	3
42	北京基石坤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185,500,000.00	42.42	73.21	135,800,000.00	1
43	北京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400,000,000.00		100.00		1
44	北京地铁十二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800,000,000.00		100.00		1
45	北京地铁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200,000,000.00		100.00		1
46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及投资管理	1,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00	1
47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202,171,225.00	95.00	95.00	192,062,663.75	1
48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公路、城市道路管理	311,150,000.00	100.00	100.00	311,150,000.00	1
49	运营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城市轨道交通	405,700,000.00	100.00	100.00	1,087,149,316.72	4

注 1：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注 2：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京投发展	33.60	33.60	740,777,597.00	804,127,717.40	2	有实际控制权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无。

(四)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京投发展	66.40	260,187,194.46	65,490,159.41	1,641,577,554.52
2	北信基础	40.54	44,167,085.40	20,424,649.28	638,070,317.12
3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30.00	8,315.12	19,287,000.00	35,538,682.77
4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6,103,494.67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京投发展	北信基础	京创投资	京密投资
流动资产	26,795,110,483.56	1,240,285,094.97	2,592,657,206.74	2,038,162,138.74
非流动资产	1,981,267,712.18	838,119,444.17	1,084,289.59	44,811.72
资产合计	28,776,378,195.74	2,078,404,539.14	2,593,741,496.33	2,038,206,950.46
流动负债	16,453,451,149.34	415,696,384.00	1,685,279,220.44	467,689,677.12
非流动负债	8,851,800,591.64	88,780,387.20	790,000,000.00	1,440,000,000.00
负债合计	25,305,251,740.98	504,476,771.20	2,475,279,220.44	1,907,689,677.12
营业收入	5,921,862,182.33	372,784,103.98		
净利润	745,916,738.40	108,953,783.99	27,717.05	

项目	本期数			
	京投发展	北信基础	京创投资	京密投资
综合收益总额	745,916,738.40	164,402,075.53	27,71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055,283,140.18	79,747,998.43	848,363,236.99	-303,958,118.63

续上表:

项目	上期数			
	京投发展	北信基础	京创投资	京密投资
流动资产	26,309,815,639.24	1,287,779,564.13	3,360,796,086.52	1,809,740,373.07
非流动资产	1,266,633,361.21	778,785,321.35	1,418,411.00	49,038.15
资产合计	27,576,449,000.45	2,066,564,885.48	3,362,214,497.52	1,809,789,411.22
流动负债	15,619,516,827.41	527,605,946.21	2,099,489,938.68	1,429,272,137.88
非流动负债	9,150,121,369.07	79,044,919.50	1,080,000,000.00	250,000,000.00
负债合计	24,769,638,196.48	606,650,865.71	3,179,489,938.68	1,679,272,137.88
营业收入	8,436,076,254.04	453,368,636.99	2,581,374.17	
净利润	615,720,574.24	133,876,421.54	121,484.08	
综合收益总额	615,720,574.24	154,685,684.12	121,48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498,944,254.71	166,944,681.44	-407,984,065.98	-99,540,718.89

#### (五)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1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2	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及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1,000,000.00	
2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2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95.00	95.00	202,177,526.01	6,301.01
3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	公路、城市道路管理	100.00	100.00	311,150,000.00	
4	北京地铁技术学校	3	职业技能培训	100.00	100.00	2,215,301.31	13,792.15

##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 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宁波宁华出租汽 车有限公司	10,260,000.00	100.00	挂牌出售	2016年12月9日	工商变更登记	7,164,240.19
北京京西弘扬文 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2016年12月14日	工商变更登记	
北京嘉禾盛景农 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2016年12月14日	工商变更登记	

接上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 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注：公司本期处置宁波宁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发生股权出让挂牌费等 366,760.00 元。

##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六)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七)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八)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九)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的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一)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 八、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 期末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系 2015 年度, 上期系 2014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703,744.99	553,180.83
其中: 人民币	697,086.03	547,873.37
港元	6,658.96	5,307.46
银行存款:	27,452,386,991.83	22,873,336,403.34
其中: 人民币	17,929,713,401.64	14,700,820,141.14
美元	3,348,989.55	20,813,494.32
港元	9,519,324,600.64	8,151,702,767.88
其他货币资金:	531,074,254.39	1,913,507,104.78
其中: 人民币	531,071,859.28	1,913,498,274.47
港元	2,395.11	8,830.31
合计	<u>27,984,164,991.21</u>	<u>24,787,396,688.95</u>
其中: 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9,514,967,301.44	8,147,627,884.09

(二)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对冲产品合约	204,271,771.11	28,070,346.28
合计	<u>204,271,771.11</u>	<u>28,070,346.28</u>

注: 2015 年度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伦敦分行、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HSBC 签订了五笔外汇对冲产品合约, 2016 年分别与中国银行伦敦分行、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HSBC、Société Générale 签订了十二笔外汇对冲产品合约,

合约执行封顶货币掉期 (Capped CCS) 和利息互换加本金美元看涨期权组合 (Coupon Only Swap + USD Call Spread vs CNH)，远期合约 (Capped forward) 其利息部分的市值估算主要是基于远期汇率将两组现金流贴现加总，而期权部分的市值估算则是主要基于布莱克-肖模型 (Black-Scholes Model)。

(三) 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853,035.08	73.14	8,047,466.60	1.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443,996.22	26.34	10,531,385.10	4.84
其中：账龄组合	213,043,996.22	25.81	10,531,385.10	4.94
存在结算期的组合	4,400,000.00	0.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3,772.91	0.52	1,140,620.00	26.81
<u>合计</u>	<u>825,550,804.21</u>	<u>100.00</u>	<u>19,719,471.70</u>	--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6,804,272.34	71.31	8,048,170.60	1.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406,390.70	28.30	7,618,929.60	2.54
其中：账龄组合	300,406,390.70	28.30	7,618,929.60	2.54
存在结算期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29,184.91	0.39	1,140,620.00	27.62
<u>合计</u>	<u>1,061,339,847.95</u>	<u>100.00</u>	<u>16,807,720.20</u>	--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206,276,059.6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8,787,301.00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平谷区分中心	31,989,351.76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9,960,383.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3,553,079.5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443,005.00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密云分中心	16,837,400.00		2-3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14,799,502.50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中软万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927,410.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8,891,33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北控电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96,487.5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和合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47,466.60	8,047,466.6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7,249,028.00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5,831,245.5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	5,400,096.50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建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22,408.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建谊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4,100,388.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瑞拓电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642,404.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德合佰国际商城有限公司	5,340,095.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New World First Bus	2,885,657.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2,737,17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70,583.5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河北同建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1,795,261.5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 DAT 科技有限公司	1,443,723.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22,071.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北控电信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77,346.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北控电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5,854.5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青岛博宁福田智能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1,932.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	63,429,295.12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b>合计</b>	<b>603,853,035.08</b>	<b>8,047,466.60</b>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8,015,822.20	60.09	415,920.66	262,885,538.78	87.51	1,298,452.32
1至2年(含2年)	61,325,603.75	28.79	3,213,633.49	18,537,184.08	6.17	927,286.00
2至3年(含3年)	16,072,864.93	7.54	2,411,143.14	4,829,218.60	1.61	724,382.79
3年以上	7,629,705.34	3.58	4,490,687.81	14,154,449.24	4.71	4,668,808.49
<b>合计</b>	<b>213,043,996.22</b>	<b>100.00</b>	<b>10,531,385.10</b>	<b>300,406,390.70</b>	<b>100.00</b>	<b>7,618,929.60</b>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存在结算期	4,400,000.00			无回收风险
<b>合计</b>	<b>4,400,000.00</b>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0	
<b>合计</b>	<b>4,400,000.00</b>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德天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3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办公室	540,620.00	540,620.00	3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中房集团北京物业公司第一分公司	100,000.00		2-3年		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	3,013,152.91		1年以内、1-2年、 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b>合计</b>	<b>4,253,772.91</b>	<b>1,140,620.00</b>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53,996,771.60	20.75		1,913,769,991.59	44.49	
1至2年(含2年)	188,437,706.57	11.04		1,229,898,810.10	28.59	
2至3年(含3年)	323,542,132.58	18.96		708,957,895.40	16.48	
3年以上	840,348,940.79	49.25		448,747,185.90	10.44	
<u>合计</u>	<u>1,706,325,551.54</u>	<u>100.00</u>		<u>4,301,373,882.99</u>	<u>100.00</u>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本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66,622,646.00	1-2年、2-3年、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本公司	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878,856.00	1-2年、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本公司	阿尔斯通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41,334,944.10	2-3年、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本公司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136,964,922.48	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本公司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194,460.00	2-3年、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u>合计</u>	<u>680,995,828.58</u>	—	—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218,613,255.42	123,031,162.49
债券投资利息	24,204,000.79	
<u>合计</u>	<u>242,817,256.21</u>	<u>123,031,162.49</u>

(六)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51,221,583.75	94.67	1,453,744.26	0.01	14,191,079,230.75	94.38	1,453,744.26	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3,326,782.90	5.24	61,565,649.78	9.72	831,890,095.86	5.53	86,781,482.05	10.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83,309.89	0.09			13,173,346.82	0.09	383,452.17	2.91
<b>合计</b>	<b>12,096,332,776.54</b>	<b>100.00</b>	<b>63,019,294.04</b>	<b>-</b>	<b>15,039,142,673.43</b>	<b>100.00</b>	<b>88,618,678.48</b>	<b>-</b>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3,657,152,240.40		1-2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房山区财政局	842,500,000.00		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代垫工程款	791,211,238.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拆迁	602,707,752.34		3年以上		注1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3年以上		注2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3年以上		注3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3年以上		注4
门头沟 S1 线石门营车辆段扩拆项目	495,00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京沪铁路出资	455,836,149.70		3年以上		注5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331,960,694.4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朝阳区政府七号线垡头站	272,198,538.76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大兴线范庄子村拆迁	197,879,325.05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5,542,800.00		1-2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3号线项目	107,756,51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86,492,962.22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3,608,5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平谷线	78,017,6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预计可以收回
12号线项目	48,899,376.45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房山线延伸线	41,284,460.31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	40,673,050.00		2-3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财政局	35,501,290.77		1年以内、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百维恒通城轨设备有限公司	32,953,630.44		4-5年		预计可以收回
代市财政垫付京津城际耕地占用费	28,751,25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新机场线项目	23,639,48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代垫民用通信	17,545,218.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海户项目回迁房欠款	16,117,597.60		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公益西桥地下空间项目	15,869,140.47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东四环线前期费	12,565,846.00		1-2年、2-3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福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管理中心	2,40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01,374.6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山东中钢招标有限公司	1,77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1,68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广东阳江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1,615,271.40	1,453,744.26	5年以上	90.00	预计不可以收回
其他	1,375,921,327.84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b>合计</b>	<b>11,451,221,683.75</b>	<b>1,453,744.26</b>			

注 1：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3 亿元：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拆迁项目 6.00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4：京津城际出资 5.00 亿元：2009 年 6 月 11 日经部市会议决定，由北京市出资 5.00 亿元对京津城际沿线十八里店乡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铁道部协调作为北京市在京津城际公司

的股份。根据本公司与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拆迁安置拨款协议书，该笔款项由本公司拨付给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由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股权确认事项，等完成股权确认事项后转为对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5：京沪铁路往来款 4.56 亿元：本公司按照北京市发改委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北京市境内征地拆迁实施协议》，向京沪铁路投入资金 32.86 亿元，根据 2015 年京沪铁路第三次股东会决议，其中 28.30 亿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余资金待竣工决算、出具审计报告后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笔资金由政府担保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612,323.13	64.32	469,963.44	217,647,854.41	55.49	619,419.26
1 至 2 年(含 2 年)	6,614,633.23	1.86	684,584.37	6,295,701.98	1.61	944,355.29
2 至 3 年(含 3 年)	4,379,110.00	1.23	875,822.00	2,329,665.00	0.59	465,833.00
3 年以上	115,832,746.41	32.59	59,535,179.97	165,959,659.10	42.31	84,751,874.50
<b>合计</b>	<b>355,438,812.77</b>	<b>100.00</b>	<b>61,565,549.78</b>	<b>392,232,880.49</b>	<b>100.00</b>	<b>86,781,482.05</b>

###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存在结算期的组合	277,887,970.13			无回收风险
<b>合计</b>	<b>277,887,970.13</b>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	843,665.70		1 年以内、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南车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563,702.86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天兰供热公司	557,46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金都恒达园林绿化处三大队	300,00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安泰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6,55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海通新维投资有限公司	516,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长安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405,33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西安市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	392,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杭州地铁集团公司	307,256.0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8,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	6,884,345.33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b>合计</b>	<b>11,784,309.89</b>				

###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3,189,900.37	158,529.82	383,031,370.55	179,370,906.81	158,529.82	179,212,376.9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13,951,442.60	5,605,852.80	208,345,589.80	298,223,755.14		298,223,755.14
库存商品(产成品)	893,360,516.07	350,582,544.89	542,777,971.18	795,201,983.58	357,069,781.03	438,132,202.5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529,738.35		1,529,738.35	2,762,352.11		2,762,352.11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9,311.33		619,311.33	556,641.33		556,641.33
房地产开发成本	19,155,009,036.49		19,155,009,036.49	19,889,012,588.38		19,889,012,588.38
房地产开发产品	1,525,007,312.12	110,720,691.15	1,414,286,620.97	1,658,936,201.92	156,505,982.31	1,502,430,219.61
土地一级开发	12,131,907,537.05		12,131,907,537.05	8,233,422,020.22		8,233,422,020.22
其他	10,490,589.79	9,665,771.01	824,818.78	10,206,321.35	9,665,771.01	540,550.34
<b>合计</b>	<b>34,315,065,384.17</b>	<b>476,733,369.67</b>	<b>33,838,331,994.50</b>	<b>31,067,692,770.82</b>	<b>523,400,064.17</b>	<b>30,544,292,706.65</b>

注1: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成本、费用和税金后金额确认。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主要系本公司房山分公司南关项目因项目终止, 原计入开发成本的金额9,665,771.01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本公司所属公司北信基础年初原材料已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58,529.82元, 本期无变动; 在产品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605,852.80元; 年初库存商品已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55,551,225.95元, 本期转回跌价准备16,874,398.42元, 本年计提跌价准备11,905,717.36元, 期末库存商品累计计提跌价准备350,582,544.89元。

3.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期初库存商品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18,555.08 元, 本期全额转销; 本期京投发展对无锡鸿墅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该项目预计可回收金额扣除已有成本和未来估计发生的成本费用支出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上期计提 156,505,982.31 元, 本期转销 45,785,291.16 元。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资产	2,710,750,534.98	2,796,659,420.60
<u>合计</u>	<u>2,710,750,534.98</u>	<u>2,796,659,420.60</u>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922,431,921.64	1,140,264,784.49
待抵扣的进项税	63,015,010.96	2,485,230.01
预缴其他税费	468,914,096.85	369,383,148.00
理财产品	6,258,600,000.00	1,417,000,000.00
其他	3,425.00	3,425.00
<u>合计</u>	<u>7,712,964,454.45</u>	<u>2,929,136,587.50</u>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799,129,819.00		2,799,129,819.00	14,999,971.20		14,999,971.2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330,962,237.40	6,680,000.00	24,324,282,237.40	18,393,813,439.04	6,680,000.00	18,387,133,439.04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	3,193,985,191.26		3,193,985,191.26	3,031,196,668.77		3,031,196,668.77
按成本计量	21,136,977,046.14	6,680,000.00	21,130,297,046.14	15,362,616,770.27	6,680,000.00	15,355,936,770.27
<u>合计</u>	<u>27,130,092,056.40</u>	<u>6,680,000.00</u>	<u>27,123,412,056.40</u>	<u>18,408,813,410.24</u>	<u>6,680,000.00</u>	<u>18,402,133,410.24</u>

注 1: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股票投资, 期末账面价值确定按照公开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乘以股数作为依据; 对于非上市交易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按照除公开市场交易价格以外的直接或间接的可观察输入值, 或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

注 2: 湖南美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 2008 年度经营状况恶化, 至今无好转的迹象, 京投发展已于 2008 年对其投资额 1,68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华创现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1 年度经营状况恶化，至今无好转的迹象，本公司已于 2011 年对其投资额 5,0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期末持有股数	期末收盘价	期末公允价值
1	中化国际	沪市 (600500)	33,200,000.00	11.66	387,112,000.00
2	中兵红箭	深市 (000519)	10,741,199.00	14.90	160,043,865.10
3	城建设计	港股 (01599)	87,850,942.00	HKD 4.80	377,196,804.57
4	蓝山科技	股转系统 (830815)	3,369,000.00	3.02	10,174,380.00
5	首都在线	股转系统 (430071)	6,210,000.00	15.70	97,497,000.00
6	沃捷传媒	股转系统 (430174)	9,750,000.00	6.58	64,155,000.00
7	德马科技	股转系统 (830805)	5,690,372.00	13.50	76,820,022.00
8	润农节水	股转系统 (830964)	2,400,000.00	9.09	21,816,000.00
9	华江环保	股转系统 (833147)	743,750.00	10.25	7,623,437.50
10	许继智能	股转系统 (831396)	4,600,000.00	4.40	20,240,000.00
11	中建信息	股转系统 (834082)	2,000,000.00	28.18	56,360,000.00
12	北京银行	沪市 (601169)	66,226,688.00	9.76	646,372,474.88
13	中信股份	港股 (00267)	5,613,000.00	HKD 11.10	55,731,819.41
14	中广核电力	港股 (01816)	1,952,000.00	HKD 2.13	3,719,157.90
15	北京汽车	港股 (01958)	6,041,000.00	HKD 6.90	37,285,770.88
16	雅仕维	港股 (01993)	12,429,500.00	HKD 3.22	35,800,964.78
17	环球医疗	港股 (02666)	18,953,000.00	HKD 6.41	108,672,883.87
18	中国通号	港股 (03969)	73,838,000.00	HKD 5.59	369,212,956.23
19	中国再保险	港股 (01508)	229,626,000.00	HKD 1.84	377,941,066.00
20	华融资产	港股 (02799)	46,281,000.00	HKD 2.79	115,502,700.29
21	中信建投	港股 (06066)	3,416,000.00	HKD 6.81	20,808,950.35
22	河北翼辰	港股 (01596)	8,112,000.00	HKD 3.00	21,768,795.36
23	湘电股份	沪市 (600416)	2,773,690.00	14.71	40,800,979.90
	<u>合计</u>				<u>3,112,657,029.02</u>

注：因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非工作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未公布当天的汇率数据，故我们取 2016 年 12 月 30 日港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0.8945 做为报表相关项目折算汇率。

#### (十一)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投汇融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60,000,000.00	
<u>合计</u>	<u>60,000,000.00</u>	

注：2016年9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基础资产发行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根据不同的风险、收益和期限特征，本专项计划的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分为3个品种，分别为优先级A1档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A2档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级A3档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A1档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A2档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级A3档资产支持证券的面值金额分别为3,500万元、3,500万元和3,400万元，到期日分别为2017年7月15日、2018年7月15日、2019年7月15日，利率均为固定利率，面值为6,000万元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专项计划设立时由本公司全额认购，并持有到期至2021年4月15日。每一资产支持证券均代表其投资者享有的专项计划财产中不可分割的权益，包括接受专项计划利益分配的权利。

## （十二）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118,465,636.51	120,081,002.91	4,998,384,633.60	2,673,406,982.66	28,064,538.00	2,645,342,444.6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27,089,573.83		1,727,089,573.83	684,439,019.32		684,439,019.32
其他				100,000,000.00	500,000.00	99,500,000.00
<b>合计</b>	<b>5,118,465,636.51</b>	<b>120,081,002.91</b>	<b>4,998,384,633.60</b>	<b>2,773,406,982.66</b>	<b>28,564,538.00</b>	<b>2,744,842,444.66</b>

##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79,660,417.33	429,718,837.77	193,482,560.60	1,315,896,694.50
对合营企业投资	919,132,066.90	10,710,749.16		929,842,816.06
<b>小计</b>	<b>1,998,792,484.23</b>	<b>440,429,586.93</b>	<b>193,482,560.60</b>	<b>2,245,739,510.56</b>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b>合计</b>	<b>1,998,792,484.23</b>	<b>440,429,586.93</b>	<b>193,482,560.60</b>	<b>2,245,739,510.56</b>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b>合计</b>		<b>1,796,456,084.61</b>	<b>1,998,792,484.23</b>	<b>216,850,000.00</b>	<b>142,531,866.97</b>	<b>135,788,155.05</b>

#### 一、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0,000,000.00	896,390,757.36			1,789,348.39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741,309.54			8,921,400.77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614,463.00	24,571,894.89			6,114,456.46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200,000.00	175,954,544.03			13,379,032.99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8,134,366.00	119,532,708.94			13,762,910.63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318,347,323.82			25,375,791.19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9,330,000.00		163,330,000.00		20,960,089.83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020,000.00		52,02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700,000.00	2,350,976.83			2,234,389.50
北京京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00,000.00	3,019,765.32			22,994.90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4,457,255.61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600,000.00	140,903,782.55			8,542,861.12
北京金信通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		1,500,000.00		-427.11
意帝皮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92,871,487.49		93,736,017.18	864,529.69
北京九方宏信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	49,740,703.50		48,795,849.79	-944,853.71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94,514,730.93			45,574,547.47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57,852,499.23			-10,808,916.4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b>合计</b>	<b>-8,875,930.00</b>	<b>5,375,054.50</b>	<b>47,358,386.85</b>		<b>87,700,000.00</b>	<b>2,245,739,510.56</b>	
<b>一、合营企业</b>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898,180,105.75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31,662,710.31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0,686,351.15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520,000.00			174,813,577.02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9,612.30		21,700,000.00	151,236,007.27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875,930.00					334,847,185.01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2,766,387.50		65,000,000.00	247,523,702.33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62,02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50,976.83			2,931,389.50	
北京京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42,760.2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75,054.50				154,821,698.17	
北京金信通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499,572.89	
意帝皮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九方宏信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20,661,410.22			119,427,868.18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4,000,000.00			43,043,582.76	

注 1: 2013 年对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项目公司”)减资,减资后其变为京投发展的合营企业,京投发展按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为零,本年鄂尔多斯项目公司继续亏损。

注 2: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礼兴”)为京投发展的联营企业,京投发展按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为零,本期上海礼兴继续亏损。

注 3: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收到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潭柘寺镇关于 D3、D4 地块预留产业用地开发建设及合作经营项目中标单位的决定》(潭政文[2016]169 号), 京投发展与北京中天颐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下称“中天颐信”)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三街区 D3、D4 地块预留产业用地开发建设及合作经营项目。京投发展与中天颐信按照各 50%的比例出资设立合资公司, 由合资公司与项目招标人及相关方签署相关协议, 并负责该项目的开发建设与运营管理。合资公司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4 日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际出资。

###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 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18,991,635.01	330,847,579.51	2,710,604,360.68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29,551.39	197,918,082.17	631,738,452.37
非流动资产	25,399.25	121,578,737.27	374,414,196.65
资产合计	1,119,017,034.26	452,426,316.78	3,085,018,557.33
流动负债	1,496,604,187.93	306,111,450.61	1,640,642,336.38
非流动负债			2,740,510.06
负债合计	1,496,604,187.93	306,111,450.61	1,643,382,846.4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7,587,153.67	146,314,866.17	1,441,635,710.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5,017,705.30	31,662,710.31	898,180,105.75
调整事项	-496,458.47		
— 商誉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96,458.47		
—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662,710.31	898,180,105.7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42,224,519.01	1,170,296,896.11
财务费用	111,661,005.75	-2,393,863.69	485,978.42
所得税费用		32,408,555.43	95,829.55
净利润	-113,652,388.29	89,214,007.74	16,058,435.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3,652,388.29	89,214,007.74	16,058,435.67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19,048,177.91	236,171,320.89	2,843,216,877.7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2,853.13	80,851,805.27	785,521,337.24
非流动资产	32,310.26	135,047,287.54	399,771,750.47
资产合计	1,119,080,488.17	371,218,608.43	3,242,988,628.19
流动负债	1,383,015,253.55	192,044,524.55	1,812,494,108.69
非流动负债			2,740,510.06
负债合计	1,383,015,253.55	192,044,524.55	1,815,234,618.7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3,934,765.38	179,174,083.88	1,427,754,009.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328,035.04	22,741,309.54	896,390,757.36
调整事项	-496,458.4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96,458.47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741,309.54	896,390,757.3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11,625,999.53	972,913,339.78
财务费用	133,820,517.67	-2,139,003.35	-10,795,674.54
所得税费用		32,761,623.90	208,033.47
净利润	-135,489,457.33	99,090,950.49	-36,817,365.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5,489,457.33	99,090,950.49	-36,817,365.70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0,252,413.47	

####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期数

项目	本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033,160.61	119,310,666.69	1,230,836,258.08	1,004,020,013.58	398,013,916.43
非流动资产	189,090,254.53	747,504,016.23	120,401,557.63	966,649,886.46	106,059,418.77



项目	本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3,985,123,415.14	866,814,682.92	1,351,237,815.71	1,970,669,900.04	504,073,335.20
流动负债	3,742,561,425.09	9,762,863.56	973,452,890.56	219,568,778.73	45,699,134.52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39,316,205.91	78,759,472.48	
负债合计	3,839,206,385.59	9,762,863.56	1,012,769,096.47	298,328,251.21	45,699,134.52
净资产	145,917,029.55	857,051,819.36	338,468,719.24	1,672,341,648.83	458,374,200.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86,351.31	171,410,363.87	82,619,875.90	334,468,329.77	146,221,370.0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686,351.15	174,813,577.02	151,236,007.27	334,847,185.01	247,523,702.33
营业收入	86,291,561.55	109,852,602.88	936,569,458.48	310,955,530.26	138,020,322.90
净利润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综合收益总额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520,000.00	3,759,612.30		2,766,387.50

续上表:

项目	上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15,246,715.35	9,818,526.95	892,609,472.68	856,684,940.22
非流动资产	135,547,301.58	993,165,518.98	93,526,443.45	1,306,530,011.00
资产合计	3,650,794,016.93	1,002,984,045.93	986,135,916.13	2,163,214,951.22
流动负债	3,501,228,791.63	153,201,591.91	659,024,741.15	498,659,808.34
非流动负债	35,644,960.50		33,905,859.59	75,139,555.44
负债合计	3,536,873,752.13	153,201,591.91	692,930,600.74	573,799,363.78
净资产	113,920,264.80	849,782,454.02	293,205,315.39	1,589,415,587.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957,431.69	169,956,490.80	65,149,927.87	317,883,117.4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71,894.69	175,954,544.03	119,532,708.94	318,347,323.82

项目	上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70,691,248.50	153,203,206.39	623,443,298.31	170,050,813.17
净利润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综合收益总额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398,000.00	1,925,990.21	

#### 5.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6,789,871.72	441,253,945.85
下列各项为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554,831.33	21,640,697.34
综合收益总额	45,554,831.33	21,640,697.34

#### 6. 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中权益的相关风险

##### (1) 对转移资金能力的重大限制

无。

##### (2) 超额亏损

被投资单位名称	前期累计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本期末累计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u>合营企业:</u>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29,824,493.51	55,689,670.26	185,514,163.77
<u>小计</u>	<u>129,824,493.51</u>	<u>55,689,670.26</u>	<u>185,514,163.77</u>
<u>联营企业:</u>			
上海礼兴	132,359,183.75	92,566,797.22	224,925,980.97
<u>小计</u>	<u>132,359,183.75</u>	<u>92,566,797.22</u>	<u>224,925,980.97</u>
<u>合计</u>	<u>262,183,677.26</u>	<u>148,256,467.48</u>	<u>410,440,144.74</u>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467,812,851.89</u>	<u>156,821,500.00</u>		<u>624,634,351.89</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465,401,560.42	156,821,500.00		622,223,060.42
2. 土地使用权	911,291.47			911,291.47
3.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u>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u>	<u>100,724,713.48</u>	<u>22,369,172.42</u>		<u>123,093,885.90</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98,972,620.17	22,343,151.44		121,315,771.61
2. 土地使用权	252,093.31	26,020.98		278,114.29
3. 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u>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u>	<u>367,088,138.41</u>	—	—	<u>501,540,465.99</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366,428,940.25	—	—	500,907,288.81
2. 土地使用权	659,198.16	—	—	633,177.18
3. 其他		—	—	
<u>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u>				
<u>合计</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3. 其他				
<u>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u>	<u>367,088,138.41</u>	—	—	<u>501,540,465.99</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366,428,940.25	—	—	500,907,288.81
2. 土地使用权	659,198.16	—	—	633,177.18
3. 其他		—	—	

#### (十五)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02,756,820,907.48</b>	<b>46,422,379,511.29</b>	<b>692,930,705.10</b>	<b>148,486,269,713.67</b>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76,780,260,598.08	41,087,728,325.63	351,870,030.43	117,516,118,893.28
机器设备	21,957,903,518.58	5,260,192,152.83	201,750,679.00	27,016,344,992.41
运输工具	3,522,987,014.15	5,965,301.38	4,316,456.60	3,524,635,858.93
电子设备	125,506,285.01	17,962,207.53	574,050.19	142,894,442.35
办公设备	26,345,055.69	4,352,326.91	733,279.00	29,964,103.60
酒店业家具	10,873,516.24	1,123,537.93	0.00	11,997,054.17
其他	233,806,762.41	45,055,659.08	133,686,209.88	145,176,211.61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715,703,276.47</b>	<b>67,608,609.35</b>	<b>10,995,651.09</b>	<b>2,772,316,234.73</b>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25,301,102.83	25,805,568.91	5,405,229.05	845,701,442.69
机器设备	897,368,826.43	5,817,852.82	1,698,158.63	901,488,520.62
运输工具	817,094,441.23	9,180,817.29	2,644,630.82	823,630,627.70
电子设备	83,882,279.70	15,599,837.47	539,542.20	98,942,574.97
办公设备	13,304,017.31	3,434,142.99	708,090.39	16,030,069.91
酒店业家具	8,624,667.18	964,355.55		9,589,022.73
其他	70,127,941.79	6,806,034.32		76,933,976.11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b>	<b>100,041,117,631.01</b>	<b>—</b>	<b>—</b>	<b>145,713,953,478.94</b>
<b>合计</b>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	—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75,954,959,495.25	—	—	116,670,417,450.59
机器设备	21,060,534,692.15	—	—	26,114,856,471.79
运输工具	2,705,892,572.92	—	—	2,701,005,231.23
电子设备	41,624,005.31	—	—	43,951,867.38
办公设备	13,041,038.38	—	—	13,934,033.69
酒店业家具	2,248,849.06	—	—	2,408,031.44
其他	163,678,820.62	—	—	68,242,235.50
<b>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b>101,296,601.40</b>			<b>101,296,601.40</b>
<b>合计</b>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364,506.82			1,364,506.82
机器设备	99,932,094.58			99,932,094.58
运输工具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合计</b>	<b>99,939,821,029.61</b>	<b>—</b>	<b>—</b>	<b>145,612,656,877.54</b>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	—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75,953,594,988.43	—	—	116,669,052,943.77
机器设备	20,960,602,597.57	—	—	26,014,924,377.21
运输工具	2,705,892,572.92	—	—	2,701,005,231.23
电子设备	41,624,005.31	—	—	43,951,867.88
办公设备	13,041,038.38	—	—	13,934,033.69
酒店业家具	2,248,849.06	—	—	2,408,031.44
其他	163,678,820.62	—	—	68,242,235.5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房产共计 123,397.56 万元以及所属公司京投发展所有的定都峰茶室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八、（六十二）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十六）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10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b>合计</b>	<b>165,834,976,653.62</b>		<b>165,834,976,653.62</b>	<b>198,422,696,744.04</b>
其中重要项目：	137,112,858,873.86		137,112,858,873.86	130,406,408,308.68
1. 六号线一期	23,550,537,623.56		23,550,537,623.56	23,281,628,537.52
2. 十四号线	23,297,039,158.36		23,297,039,158.36	27,887,587,637.24
3. 七号线	20,459,624,200.74		20,459,624,200.74	18,536,466,790.36
4. 八号线	18,765,193,244.38		18,765,193,244.38	16,502,729,821.22
5. 十六号线	12,169,084,203.63		12,169,084,203.63	6,840,652,019.30
6. 九号线	11,022,549,760.90		11,022,549,760.90	11,041,349,329.34
7. 六号线二期	8,176,382,667.18		8,176,382,667.18	7,683,421,740.60
8. 十五号线	7,229,264,491.60		7,229,264,491.60	7,124,522,238.4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9. 昌平线	7,158,182,701.59		7,158,182,701.59	7,232,080,338.08		7,232,080,338.08
10. 昌平线二期	5,285,000,821.92		5,285,000,821.92	4,275,969,856.61		4,275,969,856.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期末余额最大的前10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额
合计	208,957,133,200.00	130,406,408,308.68	6,706,450,565.18		
1. 六号线一期	28,030,000,000.00	23,281,628,537.52	268,909,086.04		
2. 十四号线	32,910,300,000.00	27,887,587,637.24	-4,590,548,478.88		
3. 七号线	21,132,193,200.00	18,536,466,790.36	1,923,157,410.38		
4. 八号线	33,495,000,000.00	16,502,729,821.22	2,262,463,423.16		
5. 十六号线	28,000,000,000.00	6,840,652,019.30	5,328,432,184.33		
6. 九号线	12,934,500,000.00	11,041,349,329.34	-18,799,568.44		
7. 六号线二期	8,670,000,000.00	7,683,421,740.60	492,960,926.58		
8. 十五号线	20,040,000,000.00	7,124,522,238.41	104,742,253.19		
9. 昌平线	15,590,230,000.00	7,232,080,338.08	-73,897,636.49		
10. 昌平线二期	8,154,910,000.00	4,275,969,856.61	1,009,030,965.3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137,112,858,873.86	—	—	11,201,767,096.61	961,397,130.59	—	—
1. 六号线一期	23,550,537,623.56	84.02	84.02	1,225,270,793.42	-55,625.82		借款和自筹
2. 十四号线	23,297,039,158.36	70.79	70.79	3,748,377,757.45	742,648,013.57	5.81	借款和自筹
3. 七号线	20,459,624,200.74	96.82	96.82	1,263,351,007.70	-168,137.27		借款和自筹
4. 八号线	18,765,193,244.38	56.02	56.02	615,840,948.00	138,645,832.06	1.63	借款和自筹
5. 十六号线	12,169,084,203.63	43.46	43.46	238,117,510.06	80,610,824.04	4.69	借款和自筹
6. 九号线	11,022,549,760.90	85.22	85.22	571,302,200.02	-47,444.04		借款和自筹
7. 六号线二期	8,176,382,667.18	94.31	94.31	458,670,538.65	-13,464.74		借款和自筹
8. 十五号线	7,229,264,491.60	36.07	36.07	2,270,734,331.67	-190,609.38		借款和自筹
9. 昌平线	7,158,182,701.59	45.91	45.91	552,515,166.27	-22,324.89		借款和自筹
10. 昌平线二期	5,285,000,821.92	64.81	64.81	257,586,843.37	-9,932.94		借款和自筹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七)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u>一、原价合计</u>	<u>268,417,493.25</u>	<u>14,893,453.52</u>	<u>7,551,934.76</u>	<u>275,759,012.01</u>
其中：软件	86,485,652.24	5,070,200.12	920,170.49	90,635,681.87
土地使用权	90,822,936.00			90,822,936.00
特许权	91,108,905.01	9,821,153.40	6,631,764.27	94,298,294.14
著作权		2,100.00		2,100.00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54,676,423.14</u>	<u>16,598,109.48</u>	<u>6,068,028.09</u>	<u>65,206,504.53</u>
其中：软件	42,572,076.63	7,964,162.88	148,962.63	50,387,276.88
土地使用权	371,692.76	16,458.72		388,151.48
特许权	11,732,653.75	8,617,470.38	5,919,065.46	14,431,058.67
著作权		17.50		17.50
<u>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u>				
<u>额合计</u>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著作权				
<u>四、账面价值合计</u>	<u>213,741,070.11</u>	—	—	<u>210,552,507.48</u>
其中：软件	43,913,575.61	—	—	40,248,404.99
土地使用权	90,451,243.24	—	—	90,434,784.52
特许权	79,376,251.26	—	—	79,867,235.47
著作权		—	—	2,082.50

(十八)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1,118,775.00						1,118,775.00
其他	631,637.48						631,637.48
<u>合计</u>	<u>1,750,412.48</u>						<u>1,750,412.48</u>

(十九)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初减值准备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京投发展合并形成	153,754,012.22	21,388,978.01			153,754,012.22	21,388,978.01
京投(香港)有限公 司合并形成	145,820,708.31		9,862,554.26		155,683,262.57	
<b>合计</b>	<b>299,574,720.53</b>	<b>21,388,978.01</b>	<b>9,862,554.26</b>		<b>309,437,274.79</b>	<b>21,388,978.01</b>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支出	11,099,341.99	3,263,765.04	3,825,178.42		10,537,928.61	
租赁费	7,895,513.63	1,080,000.00	2,117,793.56		6,857,720.07	
绿化工程支出	2,181,666.69		297,200.04		1,884,466.65	
振动搬迁项目	9,919,965.47	5,658,730.04	3,255,027.82		12,323,667.69	
固定资产改良摊销	5,466,480.51	2,935,670.50	2,222,968.56		6,179,182.45	
<b>合计</b>	<b>36,562,968.29</b>	<b>12,938,165.58</b>	<b>11,718,168.40</b>		<b>37,782,965.47</b>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
	资产/负债	差异	资产/负债	差异
<b>一、递延所得税资产</b>	<b>476,923,025.57</b>	<b>2,057,994,894.78</b>	<b>277,852,645.81</b>	<b>1,259,992,969.31</b>
资产减值准备	88,716,875.93	505,159,047.24	66,480,171.19	414,440,254.62
可抵扣亏损	1,865,308.62	7,461,234.48	5,122,731.33	20,490,923.3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导致会计折旧比税法多	2,895,598.28	11,585,642.08	361,189.25	1,444,757.00
无形资产会计摊销比税法多	3,393,733.00	13,574,932.00	3,678,406.18	14,776,431.92
合并抵消内部未实现收益	21,920,928.70	87,683,714.80	9,337,185.35	37,348,741.40
会计和税法对收入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260,162,820.56	1,040,650,482.27	101,339,676.14	405,358,704.58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390,305.66	9,561,222.64	1,381,172.11	5,524,688.44
预提的其他费用	12,198,296.50	48,793,186.00	440,250.00	1,761,000.00
预计负债	9,945,000.00	39,780,000.00	9,945,000.00	39,780,000.00
存货会计比计税基础低	73,496,358.32	293,745,433.27	79,766,864.25	319,067,437.03
<b>二、递延所得税负债</b>	<b>487,900,797.70</b>	<b>2,188,350,889.97</b>	<b>438,521,879.27</b>	<b>1,964,873,969.04</b>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
	资产/负债	差异	资产/负债	差异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2,186,673.38	1,083,237,291.07	199,775,709.85	1,007,500,123.28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及折旧、处置	846,301.19	5,642,007.93	895,826.12	5,972,174.12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111.92	746.12	111.92	746.12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及摊销、处置	21,697,886.50	86,791,546.00	21,012,861.80	84,051,447.20
资产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15,102,382.31	460,409,529.24	80,289,748.45	321,158,993.80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059,718.64	204,238,874.56	49,539,897.37	198,159,589.17
计入资本公积的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87,007,723.76	348,030,895.05	87,007,723.76	348,030,895.05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7,710,878.15	489,571,115.08
可抵扣亏损	836,381,474.95	623,879,686.50
<u>合计</u>	<u>1,364,092,353.10</u>	<u>1,113,450,801.58</u>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6 年到期		17,036,698.86
2017 年到期	91,946,690.35	98,870,497.12
2018 年到期	93,304,063.93	93,308,510.63
2019 年到期	82,593,919.28	90,209,826.79
2020 年到期	310,854,790.41	324,454,153.10
2021 年到期	257,682,010.98	
<u>合计</u>	<u>836,381,474.95</u>	<u>623,879,686.50</u>

##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苏州胡同 61 号院改造工程款	3,454,312.94	1,659,470.94
委托贷款本息(注)	863,958,568.91	322,545,788.10
<u>合计</u>	<u>867,412,881.85</u>	<u>324,205,259.04</u>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市项目公司提供借款 1,108,796,449.20 元。根据对该借款的可收回性进行测试，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市项目公司借款余额计提减值准备 244,837,880.29 元，本期计提 106,404,520.62 元。

#### (二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29,000,000.00	225,000,000.00
信用借款	9,000,236,440.00	10,502,236,440.00
<u>合计</u>	<u>9,329,236,440.00</u>	<u>10,727,236,440.00</u>

#### (二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金租赁		955,908,000.00
<u>合计</u>		<u>955,908,000.00</u>

注：2015 年度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黄金租赁合同，租借成色为 AU99.99，来源为交易所的黄金 4400 千克，租借期 1 年，租借利率 4.10%，同时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远期交易产品协议书锁定远期交易价格，实现规避黄金价格波动的目的。本公司对该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产生的负债作为衍生金融负债核算。该合同已于本年度内到期。

#### (二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101,153.00	2,904,652.60
<u>合计</u>	<u>19,101,153.00</u>	<u>2,904,652.60</u>

#### (二十六)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36,963,646.03	1,722,421,042.50
1-2 年 (含 2 年)	648,580,233.73	1,008,904,621.59
2-3 年 (含 3 年)	280,143,378.11	426,712,065.42
3 年以上	368,441,884.84	229,182,973.34
<u>合计</u>	<u>3,834,129,142.71</u>	<u>3,387,220,702.85</u>

账龄超过 1 年的前五名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北京首政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3,971,971.00	工程未完结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49,001,568.21	工程未完结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187,796.00	工程未完结
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384,349.00	工程未完结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57,692,376.00	工程未完结
<u>合计</u>	<u>540,238,060.21</u>	—

(二十七)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810,523,686.43	3,922,042,051.60
1 年以上	2,404,234,173.56	2,157,804,881.43
<u>合计</u>	<u>9,214,757,859.99</u>	<u>6,079,846,933.03</u>

账龄超过 1 年的前五名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西华府项目	1,550,390,944.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琨御府项目	590,480,904.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国内专用通信局	59,659,274.00	未结算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9,150,827.00	未结算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18,402,777.77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u>合计</u>	<u>2,258,084,726.77</u>	—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4,630,927.07	4,929,142,995.77	4,891,215,204.64	212,558,71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2,360,778.35	884,768,614.11	883,116,296.40	4,013,096.06
三、辞退福利		5,612,093.68	5,612,093.68	
<u>合计</u>	<u>176,991,705.42</u>	<u>5,819,523,703.56</u>	<u>5,779,943,594.72</u>	<u>216,571,814.26</u>

##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105,110.43	3,909,544,765.45	3,875,990,532.09	193,659,343.79
二、职工福利费	732,560.00	163,487,263.76	163,541,017.26	678,806.50
三、社会保险费	8,231,638.00	352,632,200.88	349,987,809.14	10,876,029.7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095,586.24	316,882,791.60	314,325,282.37	10,653,095.47
2. 工伤保险费	64,627.90	10,900,938.81	10,860,026.94	105,539.77
3. 生育保险费	71,423.86	24,848,470.47	24,802,499.83	117,394.50
四、住房公积金	213,524.00	372,737,065.52	373,085,912.64	-135,323.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48,094.64	123,036,696.98	120,915,401.34	7,469,390.28
六、短期带薪缺勤		1,313,724.56	1,303,253.55	10,471.01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6,391,278.62	6,391,278.62	
<u>合计</u>	<u>174,630,927.07</u>	<u>4,929,142,995.77</u>	<u>4,891,215,204.64</u>	<u>212,558,718.20</u>

##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763,642.25	587,549,588.95	586,472,341.31	2,840,889.89
二、失业保险费	84,756.97	24,820,034.88	24,795,946.46	108,845.39
三、企业年金缴费	512,379.13	241,968,767.05	241,417,785.40	1,063,360.78
四、其他		30,430,223.23	30,430,223.23	
<u>合计</u>	<u>2,360,778.35</u>	<u>884,768,614.11</u>	<u>883,116,296.40</u>	<u>4,013,096.06</u>

## (二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4,559,729.57	769,240,210.04	551,036,868.14	242,763,071.47
营业税	120,963,404.54	208,251,326.69	318,868,340.70	10,346,390.53
企业所得税	473,379,806.30	813,862,602.38	746,184,808.20	541,057,600.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16,138.26	56,503,454.78	57,967,198.43	8,752,394.61
房产税	250,489.17	32,107,999.85	32,240,825.72	117,663.30
土地使用税		4,072,885.59	3,847,180.54	225,705.05
个人所得税	55,014,830.92	171,429,192.48	148,988,218.58	77,455,804.82
教育费附加	6,205,569.66	32,110,204.26	33,783,577.72	4,532,196.2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其他税费	28,680,569.60	397,883,469.42	237,918,817.84	188,645,221.18
<u>合计</u>	<u>719,270,538.02</u>	<u>2,485,461,345.49</u>	<u>2,130,835,835.87</u>	<u>1,073,896,047.64</u>

(三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8,921,984.84	78,464,471.51
企业债券应付利息	418,220,404.52	310,443,282.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865,311.96	5,037,215.07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5,959,248.19	4,753,581.62
其他应付利息	134,658,221.41	98,913,456.36
<u>合计:</u>	<u>605,625,170.92</u>	<u>497,612,007.06</u>

(三十一)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未支付原因
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65,423.69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对方未要求支付
京投发展法人股股东	2,639,762.78	2,639,762.78	详见注
<u>合计</u>	<u>2,649,762.78</u>	<u>7,315,186.47</u>	

注：法人股东因更名、注销且因证件不齐等原因未领取以前年度发放的现金股利。

(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33,971,227.69	5,115,499,623.14
1-2年(含2年)	1,916,358,103.00	2,222,938,571.94
2-3年(含3年)	291,791,460.24	175,823,774.46
3年以上	2,339,893,157.11	2,352,489,113.08
<u>合计</u>	<u>7,382,013,948.04</u>	<u>9,866,751,082.62</u>

账龄超过1年的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腾退补偿金抵回迁房款	1,318,737,200.00	尚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大兴土地储备中心	1,040,000,000.00	尚未结算
资源开发项目	855,400,449.25	尚未结算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575,07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市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396,344,156.50	尚未结算

(三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98,934,115.43	9,879,911,226.2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24,480,399.29	421,912,971.16
<u>合计</u>	<u>14,823,414,514.72</u>	<u>10,301,824,197.40</u>

(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500,000,000.00	
<u>合计</u>	<u>500,000,000.00</u>	

(三十五)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期间
抵押借款	289,700,000.00	1,412,500,000.00	4.75%-6.00%
保证借款	10,908,370,788.84	11,843,785,337.52	1.20%-6.55%
信用借款	135,080,225,061.16	135,799,776,478.35	4.00%-11.00%
<u>合计</u>	<u>146,278,295,850.00</u>	<u>149,056,061,815.87</u>	

(三十六)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单价	面值总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06 京投债（银河）	100.00	2,000,000,000.00	127,510.16	37,900,000.00	38,027,510.16		
13 中票第一期（农行、中信）	100.00	2,000,000,000.00	245,198.73	97,000,000.00	97,245,198.73		2,000,000,000.00
14 中票第一期（农行、中信）	100.00	2,000,000,000.00	198,893.73	121,000,000.00	121,198,893.73		2,000,000,000.00
13 京投债（银河）	100.00	2,800,000,000.00	945,091.38	141,120,000.00	142,065,091.38		2,800,000,000.00
14 京投债（海通）	100.00	5,000,000,000.00	1,739,790.94	314,296,731.21	312,500,000.00	3,536,522.15	5,000,000,000.00
12 亿人民币中期票据	100.00	1,196,750,705.27	122,222.09	46,133,375.19	46,133,690.43	121,906.85	1,199,088,882.80
6 亿港币私募债	HKD 100.00	HKD 600,000,000.00	5,663,757.53	12,647,146.05	12,332,853.79	5,978,049.79	536,306,734.84
7 亿美元债	USD 99.848	USD 700,000,000.00	13,403,377.30	127,925,603.98	126,661,502.43	14,667,478.85	4,848,025,557.23
3 亿美元债	USD 99.638	USD 300,000,000.00	28,210,206.24	68,050,012.21	65,939,161.56	30,321,056.89	2,073,054,816.94
3 亿港币私募债	HKD 100.00	HKD 300,000,000.00	2,699,323.12	7,534,469.98	7,392,925.09	2,840,868.01	267,430,100.95
5 亿欧元中期票据	EUR 99.768	EUR 500,000,000.00	27,895,493.47	38,360,007.90	37,428,673.91	28,826,827.46	3,644,737,794.24
5000 万美元私募债	USD 99.427	USD 50,000,000.00	3,758,371.91	8,700,179.12	8,419,886.64	4,038,664.39	345,834,063.12
6 亿欧元债	EUR 99.412	EUR 600,000,000.00	26,942,964.40	68,373,570.41	67,390,545.77	27,925,989.04	4,355,229,791.42
2.25 亿美元债	USD 99.959	USD 225,000,000.00	4,387,037.46	41,118,988.89	40,707,291.25	4,798,735.10	1,559,349,618.78
3 亿美元债	USD 99.753	USD 300,000,000.00	20,025,005.94	75,665,899.97	74,092,366.31	21,598,539.60	2,071,770,444.80
长期应付债券	100.00	779,000,000.00	19,361,884.93	37,392,000.00	37,392,000.00	19,361,884.93	774,988,782.93
16 京投债第一期	100.00	3,000,000,000.00		4,198,173.85		4,198,173.85	3,000,000,000.00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1	100.00	350,000,000.00		2,608,219.18	3,409,000.00	-800,780.82	130,589,219.18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2	100.00	350,000,000.00		2,852,739.72	3,727,500.00	-874,760.28	349,125,239.72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3	100.00	340,000,000.00		2,850,410.96	3,723,000.00	-872,589.04	339,127,410.96

债券名称	面值单价	面值总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次级	1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应付债券-16京泰01	100.00	1,000,000,000.00		41,489,315.06		41,489,315.06	995,325,124.40
长期应付债券-16京泰02	100.00	1,000,000,000.00		18,419,178.09		18,419,178.09	994,860,571.19
<u>合计</u>	—	—	<u>155,726,129.33</u>	<u>1,315,636,021.77</u>	<u>1,245,787,091.18</u>	<u>225,575,059.92</u>	<u>39,344,844,153.50</u>



(三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时间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4京投可转债01	100.00	2014年11月	每5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10亿	6,620,821.92	53,888,167.70	55,409,600.00	5,109,289.62	10亿
14京投可转债02	100.00	2015年08月	每5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40亿	77,019,178.08	191,804,865.64	197,600,000.00	71,224,043.72	40亿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14京投可转债01	2014年11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00元/份	1,000万份	10亿	注2	无	无
14京投可转债02	2015年08月	权益工具		100.00元/份	4,000万份	40亿		无	无

注1：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重定一次。首个重新定价周期票面年利率由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在首个重定价周期内固定不变。初始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发行公告日前1250个工作日的一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2：本期债券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续5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2. 分项说明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1) 发行人(指“本公司”)续期选择权：在本期债券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续5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每个重定价周期第5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30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2) 延期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发行人可以在任意一个付息日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应支付利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延期支付次数不受限制。应支付利息包括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前述利息延期支付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延期支付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年利率支付利息。发行人应至少于付息日前15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延期支付利息权行使公告。

(3) 强制付息事件：在付息日前的12个月内，如果发行人存在下列行为，则发行人将不能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①向股东分红；②减少注册资本。

(4) 延期支付利息事件下的限制条款：如果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①向股东分红；②减少注册资本。

(5)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 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4 京投可转债 01	1,000 万份	10 亿元					1,000 万份	10 亿元
14 京投可转债 02	4,000 万份	40 亿元					4,000 万份	40 亿元

### 4. 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

见“八、（三十七）之 1. 注 1、注 2”相关描述。

### 5.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信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股东权益）	132,088,943,090.81	115,729,822,637.20
(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27,088,943,090.81	110,729,822,637.20
(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当期已分配股利		
累计未分配股利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6,219,302,678.09	22,449,266,330.60
(1)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26,219,302,678.09	22,449,266,330.60
(2)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 （三十八）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1. 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注 1）	2,300,000,000.00	2,800,000,000.00
2.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2）	1,918,624,826.79	2,264,298,337.29
3.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745,212,091.89	2,219,049,900.71
4.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注 4）	5,000,000,000.00	1,750,000,000.00
5.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 5）	1,268,412,671.71	1,640,337,956.71
6.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6）	958,578,351.89	1,159,072,032.00
7.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7）	750,000,000.00	850,000,0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珠市口支行		273,000,000.01
9. 光大银行（注 8）	5,000,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0. 人民防空工程使用费	5,246,360.00	5,246,360.00
11. 出租车司机押金		2,735,000.00
12. 接受私股资金	182,603.13	182,603.13
小计	18,946,256,905.41	12,963,922,189.85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724,480,399.29	421,912,971.16
合计	16,221,776,506.12	12,542,009,218.69

注：2009年11月6日北京市国资委以“京国资〔2009〕352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开展售后租回业务。本公司以账面净值或评估价值作为出售资产的定价依据开展售后租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 2009年12月22日，本公司（甲方、卖方和承租人）、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乙方、买方、出租人和转让人）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和受让人）签署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所有的设备销售给乙方，卖方向买方出售设备的价款在本合同项下不超过30亿元，卖方有权约定购买设备明细及价款，设备清单中的设备由卖方自主选择，并由卖方自行分为等值的三十个资产包，每个资产包的设备按账面净值计算的总价款应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但在设备销售时，每个资产包的销售价款均为人民币1亿元。乙丙双方约定乙方将其基于《设备售后回租协议》所取得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丙方，丙方向乙方支付对价款。在所有权交割日后，出租人应将该批设备抵押给受让人，每批设备的租赁期为10年。甲方支付的租金包括固定租金、浮动租金、浮动手续费。对每批设备而言，承租人在该批设备的租赁期到期日一次性支付相应的固定租金；浮动租金及浮动手续费每6个月支付一次。乙方将其所购买的上述设备出租给甲方，甲方应于设备的租赁到期日向乙方支付设备的回购价款1元。

2. 2010年11月1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出售给乙方地铁车辆以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和其他可依法转让的资产，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乙方将分笔向甲方提供总融资额度不低于80亿元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双方原则上在每个会计年度累计合作的交易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8亿元，每笔租赁交易租赁期最长不得超过10年，资产价值1,800,082,813.60元。对每批租赁资产，出租人同意给予承租人两年的宽限期，承租人在宽限期内仅向出租人支付租赁利息，宽限期届满后，承租人每六个月于租赁成本支付日向出租人支付一次租赁成本，等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1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本公司取回租赁资产所有权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资产转让、出租、抵押给第三人。

2012年9月21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地铁车辆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1,800,000,000.00元。租赁期限为10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

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承租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3. 2013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洞体和机车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496,399,352.95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4.5 亿元，租赁成本为 14.5 亿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2013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2,088,290,180.00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7 亿元，租赁成本为 17 亿元，租赁期限为 5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4%，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4%。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4. 2016 年 11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开展表外资金信贷业务。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接受农银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向本公司进行委托贷款投资。金额 50 亿元，期限为 3 年，项下可分笔提款。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采用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单笔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5% 执行，如遇调息则按季调整。

5. 2011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2,006,294,137.38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 亿元，租赁成本为 1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2012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乙方委托甲方购买并出租甲方占有使用北京地铁十五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车辆，双方同意购买价款 9.3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6. 201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

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1,103,353,995.95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50 亿元，租赁成本为 10.50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人民币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期末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期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201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942,474,088.83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2 亿元，租赁成本为 12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

7. 2014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以地铁八号线部分土建工程作为标的物出售给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价值 1,0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无宽限期。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5%，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2225%。租金应按 6 个月等额本息期末支付计算。资产留购价格为 1 万元人民币。

8. 2016 年 11 月，本公司与光大银行开展表外资金信贷业务，通过北金所委托债权投资计划筹集资金，金额 50 亿元，期限 10 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6%，到期一次还本，资金用于轨道交通建设及其相关设施。

### （三十九）专项应付款

#### 期末余额及期末余额最大的前五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74,806,199.94	2,086,841.22	1,370,094.49	75,522,946.67
其中：1. 四号线安检系统	64,385,716.00			64,385,716.00
2. 住房维修基金	7,568,331.40	64,047.99		7,632,379.39
3. 标准编制费	776,699.03			776,699.03
4. 北京地铁 10 号线信号系统关键部件国产化研究	248,543.69			248,543.69
5. 轨道交通运营设备改造标准	37,059.64			37,059.64

(四十)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39,780,000.00	39,780,000.00
合计	<u>39,780,000.00</u>	<u>39,780,000.00</u>

注：2014年12月，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将持有的北京晨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枫公司”）51%股权转让给盛丰博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丰博泰”），根据京投发展与盛丰博泰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对支付第三笔总交易价款时或有扣除事项的约定，在规定条件产生后京投发展可能承担最高不超过39,780,000.00元的土地出让金；出于谨慎性原则，京投发展对上述事项涉及最高土地出让金部分计提预计负债39,780,000.00元。

(四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大兴线财政补贴款（注1）	257,602,756.48	145,218,664.11	110,892,037.08	291,929,383.51
路网公司政府补贴款（注2）	32,691,593.43	164,880,000.00	177,312,476.00	20,259,117.43
路网公司国家科研课题	2,973,374.85		2,717,831.71	255,543.14
停车场公司财政补贴款（注3）	3,547,937.89	5,370,000.00	4,360,427.98	4,557,509.91
市财政局专项拨款13亿元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注4）	11,989,018,900.11	14,232,089,181.06	9,430,590,202.95	16,790,517,878.22
市财市政局拨付13号线总政交大东路增设隔音屏设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财市政局拨付1、2、13号线和八通线桥隧涵安全隐患项目补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市财市政局拨付13号线和八通线设备更新和购置项目补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注5）	5,070,367,094.23		48,089,300.00	5,022,277,794.23
市财政拨付四惠大平台资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新线前线基建拨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复八线基建拨款	150,529,600.00			150,529,600.00
新机场线PPP项目咨询费补贴		1,040,000.00		1,040,000.00
运营公司政府补助款	820,403,649.88	1,468,454,000.00	1,945,454,994.00	343,402,655.88
公共实训示范基地项目	1,766,666.63		200,000.04	1,566,666.59
合计	<u>19,682,186,315.73</u>	<u>16,017,051,845.17</u>	<u>11,719,617,269.76</u>	<u>23,979,620,891.14</u>

注 1.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公司亏损补贴 145,218,664.11 元。

注 2.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亏损补贴及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收入 164,880,000.00 元。

注 3.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款 5,370,000.00 元。

注 4. 本公司 2016 年度累计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14,232,089,181.06 元；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当期减少 9,430,590,202.95 元，其中 720,403,600.00 元属于核减退回北京市财政局的授权经营服务费，剩余的金额为本公司账面递延收益与拨付子公司付息资金抵消导致。

注 5.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当期减少 48,089,300.00 元是退回北京市财政局 2012 年至 2014 年更新改造资金导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序号	公司名称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	北京市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892,037.08
2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77,312,476.00
3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4,360,427.98
4	公共实训示范基地项目	200,000.04
	<u>合计</u>	<u>292,764,941.10</u>

#### (四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管局出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保证金	743,404,220.73	508,866,094.20
代开销项税额金	21,473,836.35	
<u>合计</u>	<u>814,878,057.08</u>	<u>558,866,094.20</u>

注：国管局出资系本公司代国管局持有对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出资。

#### (四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增加	减少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u>合计</u>	<u>90,909,672,577.23</u>	<u>100.00</u>	<u>15,732,816,897.53</u>		<u>106,642,489,474.76</u>	<u>100.00</u>
其中：国家资本金	90,909,672,577.23	100.00	15,732,816,897.53		106,642,489,474.76	100.00

注：本期实收资本增加为收到的北京市财政局拨付的基本建设专项资金 867,240,078.59 元，轨道交通专项资金 14,864,576,818.94 元，收到的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拨付的用于支持梁平-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团队建设项目的款项 500,000.00 元，收到的用于支持李畅-智能交通信息发展创新团队建设项目的款项 500,000.00 元。

#### （四十四）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4,941,254,415.13		315,055,316.49	14,626,199,098.64
其中：其他	14,941,254,415.13		315,055,316.49	14,626,199,098.6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356,965.01			20,356,965.01
<u>合计</u>	<u>14,961,611,380.14</u>		<u>315,055,316.49</u>	<u>14,646,556,063.65</u>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是由于少数股东增资以及本公司回购少股股权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动。

#### （四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830,212,167.30	113,344,385.57		943,556,552.87
<u>合计</u>	<u>830,212,167.30</u>	<u>113,344,385.57</u>		<u>943,556,552.87</u>

注：盈余公积的本期增加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四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6,153,730,089.81	5,166,979,549.80
本期增加额	1,661,918,423.04	1,307,353,260.2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661,918,423.04	1,307,353,260.28
本期减少额	367,335,685.57	320,602,720.2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13,344,385.57	108,352,320.27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53,991,300.00	212,250,400.00
本期期末余额	7,448,312,827.28	6,153,730,089.81

#### （四十七）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5,269,055,295.45	13,481,923,347.18	17,196,928,100.28	14,872,569,975.5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开发及运营收入	6,808,696,302.41	4,567,897,803.67	9,269,354,795.72	6,619,429,155.20
其中：房地产开发	5,712,036,148.87	3,831,701,391.74	8,124,218,401.00	5,973,725,649.26
土地一级开发	223,938,709.88	191,022,496.86	240,798,202.99	118,935,071.90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管道业务	350,270,873.03	207,045,653.81	430,720,484.60	229,957,448.36
工程补偿款	65,751,698.19	315,564.00	64,366,500.00	504,716.97
融资租赁收入	456,698,872.44	203,472,544.43	409,251,207.13	128,911,056.66
轨道交通运维		134,340,152.83		167,395,212.05
商品销售	386,884,160.19	388,521,332.46	400,001,060.08	354,934,289.26
其中：系统集成销售	231,762,044.69	238,012,814.47	145,402,320.00	103,620,968.22
进出口贸易	153,128,725.38	150,072,762.52	208,730,938.51	205,308,352.27
商业零售			45,040,435.87	44,504,038.43
报刊收入	1,993,390.12	435,755.47	827,365.70	1,500,930.34
服务收入	8,073,474,832.85	8,525,504,211.05	7,527,572,244.48	7,898,206,531.09
其中：咨询服务	45,301,163.40	21,432,635.10	47,264,860.84	19,300,341.90
饭店旅游服务	35,732,244.67	18,420,989.39	34,642,469.31	19,237,381.16
租赁服务	251,841,572.66	102,168,375.10	184,061,835.41	62,771,364.72
广告服务	495,952,035.72	50,010,622.21	488,494,614.37	12,644,740.18
运营及通信系统资源				
服务	21,253,301.95	7,825,471.73	8,360,157.23	3,399,157.33
工程结算收入	30,873,118.76	28,116,036.63		
票款收入	7,021,325,683.50	8,264,640,871.42	6,568,523,510.25	7,700,638,305.70
其他	171,195,712.19	32,889,209.47	196,224,797.07	80,215,240.10
2. 其他业务小计	372,348,379.66	173,985,171.14	346,122,586.59	58,863,060.12
其中：租赁收入	66,364,038.83	25,721,794.80	72,283,479.35	13,084,999.82
售后回租租赁手续费				
收入	102,153,080.79	68,736,992.28	87,252,555.35	
咨询收入	78,272,012.64		87,353,773.97	
担保费收入	13,732,142.86		20,985,422.00	
广告服务费	4,147,014.49			
技术服务费	3,029,126.26			
IC卡服务佣金	13,697,232.03		18,427,399.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配合费	25,826,497.35	1,770,664.00	11,308,079.86	
新线联合试运转收入			8,389,500.00	8,635,325.15
通道管理费			12,109,581.78	804,707.00
其他	65,127,234.41	77,755,720.06	28,012,795.26	36,338,028.15
<u>合计</u>	<u>15,641,403,675.11</u>	<u>13,655,908,518.32</u>	<u>17,543,050,686.87</u>	<u>14,931,433,035.67</u>

(四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66,023,418.59	194,343,567.85
<u>合计</u>	<u>166,023,418.59</u>	<u>194,343,567.85</u>

(四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201,430,367.07	1,163,819,280.23
<u>合计</u>	<u>1,201,430,367.07</u>	<u>1,163,819,280.23</u>

(五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0,069,972.62	466,496,844.22
减：利息收入	476,078,658.59	487,436,377.37
汇兑损益	543,849,223.05	661,199,680.25
其他	11,597,448.33	10,515,992.67
<u>合计</u>	<u>359,437,985.41</u>	<u>650,776,139.77</u>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9,911,233.61	44,443,513.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637,171.74	215,613,319.75
三、其他减值损失	106,404,520.62	54,048,823.04
<u>合计</u>	<u>176,952,925.97</u>	<u>314,105,656.24</u>

(五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792,397.57	-190,083.8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8,792,397.57	-190,083.84
<u>合计</u>	<u>158,792,397.57</u>	<u>-190,083.84</u>

(五十三)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788,155.65	98,265,651.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164,240.19	19,886,523.26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807,027.44	352,160,415.8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411,020.55	33,422,359.6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777,535.62	211,190,497.13
<u>合计</u>	<u>703,947,979.45</u>	<u>714,925,447.07</u>

(五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9,984.16	7,023,956.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508.25	7,023,956.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28,475.91	
捐赠利得	7,996.60	55,747.01
政府补助	2,178,966,603.98	1,830,041,271.14
罚没利得		3,000.00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03,893.05	198,790.00
盘盈利得	2,201,958.95	6,980,963.69
保险赔偿收入		17,488.12
违约金收入	17,275,835.86	501,727.86
三产注销转入	7,210,260.08	
补偿款	4,333,732.21	
其他	18,583,480.13	4,717,031.17
<u>合计</u>	<u>2,229,453,745.05</u>	<u>1,849,539,975.37</u>

##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1. 地铁1、2号线房产土地税	13,153,061.08	22,348,229.70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
2. 路网公司运营补助	177,312,476.00	172,460,885.85	京财公用指[2016]208号、京财公用指[2016]240号
3. 产业政策扶持奖励		770,000.00	东城区政府拨付
4. 大兴线运营补贴	110,892,037.08	98,429,206.83	京财公用指(2016)206号;京财公用指(2016)246号
5.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360,427.98	3,976,978.40	京财公用指[2015]227号;京财公用指[2016]244号
6. 海淀建委固定资产推进工作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北京市海淀区重大建设项目推进
7. 旅游委精神文明奖励费		10,000.00	旅游委精神文明奖励费
8. 宁波市客运出租汽车改用天然气补助资金		174,600.00	宁波市财政局拨付
9. 就业扶持补贴		800.00	被征地人员就业扶持补贴
10. 参展补贴	30,000.00	10,900.00	宁波市海曙区商务局
11. 2014年中关村科技园区招商引资	16,612,000.00	4,265,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支持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发展的相关协议
12. 建设补助资金	1,894,000.00		宁波财政局、宁波民政局关于给予街道级社区服务中心建设补助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13. 景区建设补助经费	616,504.83		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14. 海曙区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404,800.00		海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曙区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15. 营改增2015年扶持资金	14,943,865.63		石财预[2016]8号
16. 增值税退税	837,864.74		国税局增值税退税收入
17. 财政能源审计奖励资金	80,000.00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
18. 稳定岗位补贴	89,346.60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
19. 党员活动经费	1,600.00		党委组织部
20. 运营亏损补贴	1,837,437,800.00	1,527,294,670.32	北京市财政局(京财公用指[2015]686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追加下达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2015年补贴资金预算的函》
21. 公共示范基地补助	200,820.04	200,000.04	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社[2012]2550号)《关于拨付地铁技术学校职业培训公共实训示范基地建设补助资金的函》
合计	<u>2,178,966,603.98</u>	<u>1,830,041,271.14</u>	—

(五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9,559.57	94,605.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9,559.57	94,605.35
对外捐赠		521,1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2,873,307.01	980,119.6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3,318.23	23,491.83
赔偿费	201,243.36	734,259.94
其他	44,779.57	697,757.60
<u>合计</u>	<u>3,322,207.74</u>	<u>3,051,334.37</u>

(五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31,891,590.30	588,634,682.3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2,317,780.51	-15,820,482.92
<u>合计</u>	<u>569,573,809.79</u>	<u>572,814,199.43</u>

(五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810,799.36	12,410,963.53	-74,221,762.8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875,930.00		-8,875,93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小计</u>	<u>-8,875,930.00</u>		<u>-8,875,930.00</u>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553,504.87	39,927,911.48	20,625,593.3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14,624,572.46	27,516,947.95	87,107,624.51
<u>小计</u>	<u>-54,071,067.59</u>	<u>12,410,963.53</u>	<u>-66,482,031.12</u>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6,198.23		1,136,198.2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1,136,198.23		1,136,198.23
<u>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u>	<u>-61,810,799.36</u>	<u>12,410,963.53</u>	<u>-74,221,762.89</u>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51,666.14	2,901,714.93	8,049,951.2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233,093.20		3,233,093.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3,233,093.20		3,233,093.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4,464,765.71	33,273,340.78	91,191,424.9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15,785,354.54	30,371,625.85	85,413,728.69
小计	8,679,411.17	2,901,714.93	5,777,696.2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0,838.23		-960,838.2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960,838.23		-960,838.2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951,666.14	2,901,714.93	8,049,951.21

##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小计
一、上期期初余额	1,155,511.25	554,788,772.54	-26,778,389.73	529,165,894.06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33,093.20	-39,311,519.39	-8,270,869.95	-44,349,296.14
三、本期期初余额	4,388,604.45	515,477,253.15	-35,049,259.68	484,816,597.92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875,930.00	-117,175,811.55	-10,020,000.16	-136,071,741.71
五、本期年末余额	-4,487,325.55	398,301,441.60	-45,069,259.84	348,744,856.21

## (五十八) 借款费用

当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 2,424,633,907.44 元。

## (五十九)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益为 543,849,223.05 元。

## (六十) 租赁

### 1. 融资租赁出租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98,945,927.09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463,395,981.0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111,232,022.09
3 年以上	1,583,031,815.12
合计	9,556,605,745.32

注：本公司本期末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1,727,089,573.83 元。

## 2. 经营租赁出租的资产情况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58,413,998.99	847,462,433.22
<u>合计</u>	<u>1,158,413,998.99</u>	<u>847,462,433.22</u>

## 3. 融资租赁承租情况

### (1)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19,490,833,949.00			21,133,129,886.00		
<u>合计</u>	<u>19,490,833,949.00</u>			<u>21,133,129,886.00</u>		

###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50,440,399.29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110,706,187.7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6,691,825,419.25
3 年以上	8,093,284,899.08
<u>合计</u>	<u>18,946,256,905.41</u>

## 4. 披露各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本公司对承租人收取保证金，并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约定提供融资租赁服务而收取服务费或单独签订融资租赁咨询合同向承租人收取咨询费。对承租人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本公司对其采用等额本金后付法或等额租金前付、后付法等支付每期租金，期限届满后，承租人有优惠选择购买权。

### (六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2,019,715,342.96	1,541,628,052.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6,952,925.97	314,105,656.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094,214.83	116,405,543.10
无形资产摊销	16,598,109.48	34,795,982.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18,168.40	8,225,24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0,424.59	-6,929,35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18.23	23,491.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792,397.57	190,083.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9,106,623.55	829,061,649.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3,947,979.45	-714,925,44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976,298.71	-89,516,89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18,875.66	75,661,176.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5,023,120.99	1,729,302,954.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7,121,124.32	-8,199,768,029.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9,792,527.25	619,059,881.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911,009.34	-3,742,679,999.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786,125,971.57	27,801,296,215.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8,039,019.64	-3,015,170,243.68

##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金额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993,24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78,165.5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6,65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4,065,074.47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一、现金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其中：库存现金	703,744.99	553,180.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52,386,991.83	22,873,336,40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1,074,254.39	1,912,236,387.4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六十二)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270,717.38
存货（注1）	2,257,588,996.50	7,365,085,190.28
固定资产（注2）	14,786,824,785.28	12,872,142,821.10
投资性房地产（注3）	135,499,391.51	158,988,498.48
长期股权投资（注4）	56,100,000.00	90,800,000.00
在建工程（注2）	8,069,327,308.00	8,266,479,26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000,000.00
<u>合计</u>	<u>25,305,340,481.29</u>	<u>28,802,766,489.24</u>

注1：存货期末受限余额为225,758.90万元。

(1)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置

业”)以京海国用(2013出)第00276号土地使用权中落地区B-2、落地区B-3、落地区B-1部分(账面价值为189,644.70万元)作为抵押物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75,774.33万元。

(2)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北京京投瀛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德置业”)以京(2016)门头沟区不动产权第0000013号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36,114.20万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8,120.00万元。

注2:固定资产期末受限账面净值为1,478,682.48万元,其中:

(1)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固定资产华联2号楼B1、B2(账面价值为2,873.37万元)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华联”)以恒泰大厦6层部分房产(账面价值为447.94万元)以及注3(2)所述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京投发展20,00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华联写字楼10层(账面价值为204.07万元)以及注3(3)所述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8,000.00万元。

(3)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的承租方,受限的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情况,详见“八、(三十八)长期应付款”。

注3:投资性房地产期末受限账面价值13,549.94万元。

(1)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宁波市恒泰大厦1-4层(账面价值为4,909.55万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0,850.00万元,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400.00万元。

(2)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恒泰大厦5、6层部分房产及17-20层(账面价值为5,093.98万元)以及注2(1)所述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为京投发展20,00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投资性房地产华联2号楼8层(账面价值为2,193.61万元)及京投发展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华联写字楼(11-40)、(11-41)(账面价值413.18万元)以及注2(2)所述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8,000.00万元。

(4)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宁波市中山东路93号、181号部分房产(账面价值为939.62万元)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4,900.00万元。

注4:长期股权投资的受限余额5,610.00万元,其中合并抵消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金额为5,610.00万元。

(1)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德置业”)51%股权(账面价值2,550.00万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53,550.00万元。

(2)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兴业置业51%股权(账面价值1,020.00万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2,513.67万元。

(3)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平置业”)51%股权(账面价值1,020.00万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38,422.00万元。

(4)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瀛德置业51%股权(账面价值1,020.00万元)作为质押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77,985.00万元。

## 九、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2010年,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的全资子公司京投置地和北京万科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先按各50%比例联合投标并成立京投万科项目公司,获取水碾村改造一期地块。双方约定由京投置地合并财务报表,并将项目公司股权结构通过增资方式调整为:北京万科持股20%,京投置地持股80%。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高于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70%和30%分配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利润分配;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低于9%(含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74%和26%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本年度销售净利率低于9%,京投发展按74%进行合并。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以及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总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时间	被担保单位现状
本公司对内担保		995,952.5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2,100.00	2026.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57,900.00	2026.1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00,000.00	2027.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57,700.00	2027.06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1,450.00	2019.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48,860.00	2019.1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9,437.50	2019.12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8,900.00	2020.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31,450.00	2020.02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6,290.00	2020.03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800.00	2020.04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160.00	2020.05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4,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总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时间	被担保单位现状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145.00	2020.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5,200.00	2017.04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11,300.00	2017.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05,300.00	2017.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88,000.00	2017.12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47,160.00	2017.12	正常经营
京投发展	国有控股	77,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b>本公司对外担保</b>		870,000.00		
海淀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控股	300,000.00	2017.12	正常经营
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控股	250,000.00	2017.02	正常经营
北京住总集团	国有控股	80,000.00	2017.11	正常经营
丰台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控股	200,000.00	2018.04	正常经营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40,000.00	2026.05	正常经营
<b>京投发展公司对外担保</b>		97,800.00		
上海礼兴	国有控股	90,000.00	2023.12	正常经营
上海礼兴	国有控股	7,800.00	2018.12	正常经营
<b>合计</b>		<b>1,963,752.50</b>		

注1：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为联营企业上海礼兴在中国银行上海闸北支行90,00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90,000.00万元，合作方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为京投发展承担担保责任后向上海礼兴行使的追偿权中的20%的部分（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8,000.00万元或等值美元）提供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贷款余额78,520.57万元，担保期限为2014年9月25日至2023年12月31日，同时京投发展以上海礼兴27.5%股权为本笔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注2：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为联营企业上海礼兴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7,800.00万元售后回租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10日至2018年12月10日。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余额为691,646.00万元，担保金额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有关费用，担保金额随着借款人逐期还款而相应递减。担保期限自业主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京投发展为业主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所有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银行保管之日止。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利润分配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463,409.85 元。京投发展拟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40,777,59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48,155,519.4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交京投发展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期间，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京投发展股份 2,953,167 股，占京投发展总股本的 0.3987%，本次增持后，本公司持有京投发展股份 251,864,314 股，占京投发展总股本的 34%。

(2) 2017 年 1 月 16 日，京投发展董事会九届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决定与北京链家融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投资城市更新类项目。双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拟按照各 50% 比例出资设立合作平台公司，合作平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京投发展以现金出资 2,500 万元。

(3) 2017 年 1 月 19 日，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保利（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龙湖天行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德俊置业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收到了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的成交确认书，以人民币 63.30 亿元的价格获得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 MC01-0003-6009、6008、0057、0086、0120、6016、6015 地块社会停车场用地、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用地、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住宅混合公建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各方将按照京投置地 40%、其他各方协商确定后的持股比例共同设立项目公司，负责上述地块的开发建设。京投发展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已支付地价款 115,966.76 万元。

(4) 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完成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 2017 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本公司为本期债券融资计划的到期兑付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债券产品简称为“17 京京投置地 ZR001”，实际挂牌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挂牌价格为 4.84%，期限为 2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起息日为 2017 年 1 月 25 日，付息日：首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25 日，每半年付息一次（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划入京投置地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为联营企业上海礼兴在中国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9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9 亿元，合作方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为京投发展承担担保责任后向上海礼兴行使的追偿权中的 20% 的部分（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或等值美元）提供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贷款余额 49,943.73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月上海礼兴清偿了全部中国银行上海闸北支行的

贷款，该笔9亿元担保已经解除。2017年1月上海礼兴通过贷款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委托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证券钱潮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申请了12.8亿元委托贷款，借款期限自2017年1月23日至2027年1月22日止，京投发展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2.8亿元，担保期限为2017年1月23日至2027年1月22日，合作方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为京投发展承担担保责任后向上海礼兴行使的追偿权中的20%的部分（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5,600万元）提供反担保。本次2017年为上海礼兴提供的12.8亿元担保在京投发展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融资、提供借款、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范围内。

(6) 2016年10月，本公司、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及北控集团交通有限公司、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及杰恒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北控集团交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杰恒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Beijing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京投（香港）有限公司），标的股权对价分别为1,892,978,650.66元和138,362,550.34元。2016年12月北京市国资委做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转让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及杰恒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6]228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转让价格分别不得低于经核准的资产评估值189,295.99万元和13,836.02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向对方支付标的股权对价，且参与的转让各方未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从而收购日不确定，故本公司未将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杰恒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纳入本年度的合并范围。

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已从2017年2月6日起由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名称变更登记为北京轨道交通技术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正式获得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标志着本公司收购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板块业务的主要工作完成，原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轨道交通业务、资产和人员正式纳入本公司体系。

##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资委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本附注七、（一）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关联方

### 1.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餐饮、会议、差旅费	66.64	164.51
上海礼兴	餐饮、会议、差旅费	21.19	63.60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费	415.09	

##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联方担保事项：见九、(二)或有事项。

## 3.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78,805,801.19		67,386,258.32	
应收账款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8,000,000.00		8,139,949.42	
预付账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568,077.50		517,12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1,704,232.50		1,275,360.00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5,034.84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614,284.32	
其他应收款	上海礼兴			5,180.97	
其他应收款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86,492,962.22		86,492,962.22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450,000.00	

### (3) 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补充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委托贷款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108,796,449.20	1,095,901,935.80
委托贷款	上海礼兴	782,431,921.64	505,294,181.72
减：减值准备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44,837,880.29	138,433,359.67
账面净值		1,646,390,490.55	1,462,762,757.85



#### 4. 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收支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上海礼兴	利息收入	5,995.71	5,980.25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511.59

#### 5. 关联租赁情况

##### (1)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万元)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注1)	京投发展	北京银泰中心	2009-11-01	2017-10-31	市价/董事会	495.97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注2)	京投发展	北京银泰中心	2016-09-10	2018-10-31	市价/董事会	50.38
<b>合计</b>						<u>546.35</u>

##### 关联方租赁情况说明:

注1: 2012年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 租金为278,985.00元/月, 租赁期限为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 每年10月为免租期; 2015年10月本公司与其第二次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 租金为425,120.00元/月 (价税合计), 租赁期限为2015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 2016年6月京投发展与其第三次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 租金为425,120.00元/每月 (价税合计), 租赁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 2016年度确认租赁费495.97万元, 支付租赁费510.14万元 (含税)。

注2: 2016年9月9日,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 租金为142,957.50元/月 (价税合计), 租赁期限为2016年09月10日至2018年10月31日, 其中包含两个月免租期分别为: 2017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 2018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 2016年度确认租赁费50.38万元, 支付租赁费52.89万元 (含税)。

####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上海礼兴	29,130,768.59	2016-01-11	2016-12-21	委托贷款, 年利率 12%, 2016年7月1日后调整为9.50%
上海礼兴	15,231,596.60	2016-04-13	2017-04-12	委托贷款, 年利率 12%, 2016年7月1日后调整为9.50%
上海礼兴	33,000,000.00	2016-06-06	2017-06-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12%, 2016年7月1日后调整为9.50%
上海礼兴	34,000,000.00	2016-06-27	2017-06-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12%, 2016年7月1日后调整为9.5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上海礼兴	23,912,779.95	2016-06-27	2017-06-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12%, 2016年7月1日后调整为9.50%
上海礼兴	14,374,835.43	2016-07-12	2017-06-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45,269,096.06	2016-09-06	2017-09-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48,000,000.00	2016-09-06	2017-09-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11,791,912.96	2016-10-21	2017-09-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181,500,000.00	2016-10-21	2017-10-20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36,037,712.40	2016-12-19	2017-09-05	委托贷款, 年利率 9.50%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990,000.00	2016-01-22	2016-09-16	委托贷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3,020,000.00	2016-11-07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3,000,000.00	2016-11-23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378,050,000.00	2016-07-12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800,000.00	2016-01-27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00,000,000.00	2016-03-21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98,000,000.00	2016-03-22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94,000,000.00	2016-03-23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36,000,000.00	2016-03-23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29,000,000.00	2016-03-24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7,500,000.00	2016-03-24	2019-01-26	协议借款, 年利率 8%

## 7. 其他关联事项

(1) 京投发展控股子公司兴业置业分别于2013年、2014年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海淀区玉渊潭乡F1住宅混合公建、F2公建混合住宅(配建公共租赁住房)五标段、七标段、八标段三个标段的工程总承包中标单位为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城建集团”)。三个标段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总计71,158万元。依据城建集团下属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城建设计集团”)改制上市相关批复文件,城建集团提出将原合同转让给城建设计集团,需兴业置业与城建集团、城建设计集团共同签署上述三个标段的《补充协议书-变更承包人协议书》(下称“补充协议”),工程承包人由城建集团变更为城建设计集团,除承包人变更外,原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未发生变化。城建设计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补充协议已于2015年6月25日签署。2016年度五标段发生额为98.31万元,七标段发生额为18,303.20万元,八标段发生额为2,136.99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总承包合同金额变更为89,235.71万元。

(2) 京投发展2016年11月30日,京投发展九届十六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投资北京基石信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京投发展参与投资北京基石信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形式为以现金认缴该基金的出资额3,600.00万元,本报告期尚未支付。

##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 (一) 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77,393.98	98.95			41,577,393.98	98.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677.41	1.05			450,854.01	1.07		
<b>合计</b>	<b>42,019,071.39</b>	<b>100.00</b>			<b>42,028,247.99</b>	<b>100.00</b>		

####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德合信国际商城有限公司	2,427,802.22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轨道交通资产经营公司	7,160,240.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平谷区分中心	31,989,351.76		1-2年		预计可收回
<b>合计</b>	<b>41,577,393.98</b>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运四公司服务之星训练营	117,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安监室	88,851.6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李全福	40,287.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67.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资源经营管理中心	37,507.5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交通委事业部	24,122.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地铁人力资源部	12,934.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国资委	10,141.41		5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5,755.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其他	66,711.9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b>合计</b>	<b>441,677.41</b>				

(二)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40,977,340,609.61	99.98			35,417,777,638.84	9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2,112,893.96	0.01			3,829,474.86	0.01		
<b>合计</b>	<b>40,981,646,302.98</b>	<b>100.00</b>	<b>1,973,519.47</b>	<b>—</b>	<b>35,423,799,913.11</b>	<b>100.00</b>	<b>1,973,519.47</b>	<b>—</b>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298,503,335.59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69,598,198.37		1年以内、1-2年、2-3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35,375,805.91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16,951,141.86		1年以内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096,366,033.59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56,040,684.77		1年以内、1-2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353,004,909.27		1年以内、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1,856,069,543.20		1年以内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1,690,915,805.00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28,703,354.66		1年以内、1-2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21,678,569.74		1年以内、1-2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7,234,993.78		1年以内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7,175,177.08		1年以内、1-2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十号线公司	860,211,618.78		1年以内、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4,246,453.41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2,707,752.34		3年以上		见八、(六)相关注释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3年以上		见八、(六)相关注释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9,656,222.27		1年以内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3年以上		见八、(六)相关注释
门头沟S1线石门营车辆段扩拆项目	495,000,000.00		1年以内		见八、(六)相关注释
京沪铁路出资	455,836,149.70		3年以上		见八、(六)相关注释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1年以内		关联方不提坏账
北京地铁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4,649,647.12		1年以内、1-2年		关联方不提坏账
其他	300,056,154.17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关联方不提坏账
<b>合计</b>	<b>40,977,340,609.61</b>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坏账准备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b>合计</b>	<b>2,192,799.41</b>	<b>100.00</b>	<b>1,973,519.47</b>	<b>2,192,799.41</b>	<b>100.00</b>	<b>1,973,519.47</b>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竺供热公司代管费	557,460.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代付水费	330,942.5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金都恒达园林绿化处三大队	300,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西单尾工通号	224,019.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财政局	181,473.39		1-2年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 限公司	167,661.58		4-5年		预计可收回
其他	351,337.49		1年以内、2-3年、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b>合计</b>	<b>2,112,893.96</b>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6,268,470,472.02	4,581,685,481.07	13,145,918.99	100,837,010,034.10
对联营企业投资	638,406,471.48	281,264,003.78	21,045,999.80	898,624,475.46
小计	<u>96,906,876,943.50</u>	<u>4,862,949,484.85</u>	<u>34,191,918.79</u>	<u>101,735,634,509.5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u>96,906,876,943.50</u>	<u>4,862,949,484.85</u>	<u>34,191,918.79</u>	<u>101,735,634,509.56</u>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成本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合计		<u>101,633,608,863.10</u>	<u>96,906,876,943.50</u>	<u>4,797,035,481.07</u>	<u>13,145,918.99</u>	<u>74,789,933.78</u>
一、子公司						
运营公司	成本法	1,087,149,316.72	1,087,149,316.72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12,400,000.00	2,212,400,000.00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973,000,000.00	3,973,000,000.00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875,111,500.00	10,870,111,500.00	5,000,0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848,073,800.00	9,475,073,800.00	373,000,000.00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892,290,000.00	4,632,290,000.00	260,000,0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240,169,900.00	3,240,169,900.0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412,293,800.00	3,412,293,800.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133,957,000.00	3,133,957,000.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524,142.30	416,524,142.3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7,028,992.31	517,028,992.31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433,685,900.00	4,233,685,900.00	20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833,344,200.00	4,833,344,2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47,562,000.00	787,562,000.00	26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517,883,200.00	9,417,883,200.00	100,000,000.00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568,199,200.00	5,568,199,200.00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50,000,000.00	13,980,000,000.00	2,070,000,0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83,440,000.00	2,083,440,0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38,400,000.00	338,4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10,140,000.00	980,140,000.00	53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128,200,000.00	1,128,20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本法	157,549,890.29	170,095,809.28		13,145,918.99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成本法	2,566,934.13	2,566,934.13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基石仲益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本法	49,000,000.00	28,000,000.00	21,000,000.00		
北京京投兴华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500,000.00	9,800,000.00	14,700,000.00		
北京京投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062,663.75		192,062,663.75		
北京京投城市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4,127,717.40	560,354,000.08	243,772,817.32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1,150,000.00		311,150,000.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成本法	408,162,000.00	408,162,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小计		100,837,010,034.10	96,268,470,472.02	4,581,685,481.07	13,145,918.99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614,463.00	24,571,894.69			6,114,456.36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200,000.00	179,854,544.03			13,379,032.9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434,366.00	119,632,708.94			12,896,586.73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318,347,323.82			25,375,791.19
北京九州一轨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3,330,000.00		163,330,000.00		17,024,066.41
新疆乌鲁木齐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020,000.00		52,020,000.00		
小计		796,598,829.00	638,406,471.48	215,350,000.00		74,789,933.7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8,875,930.00		21,045,999.80			101,735,634,569.56	
一、子企业							
运营公司						1,087,149,316.72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00.00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212,300,000.00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73,000,000.00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75,111,5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848,073,800.00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92,290,0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40,169,900.0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975,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12,293,800.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33,957,000.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429,611,7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原创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16,524,142.3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517,028,992.31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33,685,900.00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35,060,000.0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33,344,2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7,562,0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17,883,200.00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568,199,200.00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16,050,000,0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34,066,177.2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83,440,0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8,4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10,140,0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28,20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7,549,890.29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2,566,934.13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9,000,000.00	
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京投瀛博置业有限公司						24,500,000.00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192,062,663.75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804,127,717.4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14,150,000.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408,162,000.00	
小计						100,837,010,034.4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0,686,351.15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520,000.00			174,813,577.02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9,612.30			128,669,683.37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875,930.00					334,847,185.01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2,766,387.50			177,587,678.91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2,020,000.00	
小计	-8,875,930.00		21,045,999.80			898,624,475.46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033,160.61	119,310,666.69	1,230,836,258.08	1,004,020,013.58	398,013,916.43
非流动资产	189,090,254.53	747,504,016.23	120,401,557.63	966,649,886.46	106,059,418.77
资产合计	3,985,123,415.14	866,814,682.92	1,351,237,815.71	1,970,669,900.04	504,073,335.20
流动负债	3,742,561,425.09	9,762,863.56	973,452,890.56	219,568,778.73	45,699,134.52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39,316,205.91	78,759,472.48	
负债合计	3,839,206,385.59	9,762,863.56	1,012,769,096.47	298,328,251.21	45,699,134.52
净资产	145,917,029.55	857,051,819.36	338,468,719.24	1,672,341,648.83	458,374,200.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86,351.31	171,410,363.87	75,207,410.95	334,468,329.77	114,593,550.1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686,351.15	174,813,577.02	128,669,683.37	334,847,185.01	177,587,678.91
营业收入	86,291,561.55	109,852,602.88	936,569,458.48	310,955,530.26	138,020,322.90

项目	本期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净利润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综合收益总额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520,000.00	3,759,612.30		2,766,387.50

续上表:

项目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15,246,715.35	9,818,526.95	892,609,472.68
非流动资产	135,547,301.58	993,165,518.98	93,526,443.45	1,306,530,011.00
资产合计	3,650,794,016.93	1,002,984,045.93	986,135,916.13	2,163,214,951.22
流动负债	3,501,228,791.63	153,201,591.91	659,024,741.15	498,659,808.34
非流动负债	35,644,960.50		33,905,859.59	75,139,555.44
负债合计	3,536,873,752.13	153,201,591.91	692,930,600.74	573,799,363.78
净资产	113,920,264.80	849,782,454.02	293,205,315.39	1,589,415,587.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957,431.69	169,956,490.80	65,149,927.87	317,883,117.4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71,894.69	175,954,544.03	119,532,708.94	318,347,323.82
营业收入	70,691,248.50	153,203,206.39	623,443,298.31	170,050,813.17
净利润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综合收益总额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398,000.00	1,925,990.21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419,444,234.53	203,510,950.52	288,353,250.16	41,054,448.02
(1) 开发及运营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中：土地一级开发	194,487,400.00	183,596,105.60	31,989,351.76	29,309,458.77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工程补偿款	65,751,698.19	315,564.00	64,366,500.00	504,716.97
(2) 服务收入				
其中：咨询服务			1,037,735.84	
饭店旅游服务	10,109,629.77	1,827,084.59	11,144,776.12	1,916,221.02
租赁服务	83,974,279.93	9,946,724.60	65,063,861.50	5,924,893.93
广告服务	43,867,924.69		106,390,867.71	
运营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21,253,301.95	7,825,471.73	8,360,157.23	3,399,157.33
(3) 其他收入				
2. 其他业务小计	<u>21,603,517.00</u>	<u>25,454,846.38</u>	<u>23,208,316.16</u>	<u>16,331,066.87</u>
其中：租赁收入	30,769.23			
担保费收入	21,081,199.49		20,985,422.00	
其他	491,548.28	25,454,846.38	2,222,894.16	16,331,066.87
合计	<u>441,047,751.53</u>	<u>228,965,796.90</u>	<u>311,561,566.32</u>	<u>57,385,514.89</u>

####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593,687.04	36,168,334.3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789,933.78	35,107,807.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538,298.78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5,780,415.28	1,975,689,802.0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35,839.13	18,197,013.4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783,999.11	76,769,281.17
合计	<u>2,014,283,874.34</u>	<u>2,164,470,536.94</u>

#### (六)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57,621.88	19,393,715.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130,023.30	-36,596,880.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4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6,907,849.77	1,328,866,424.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4,283,874.34	-2,164,470,53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0,977,717.10	-656,421,721.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785,257.82	-430,488,53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091,174.98	-259,840,589.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360,121.38	-1,116,034,920.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23,380,013.76	8,184,689,325.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40,518.46	-3,661,309,311.46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1. 2016 年度 7 月，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在乌鲁木齐市举行签约仪式。本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市建委签署《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合作协议》，本协议旨在确认双方组成的联合体建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关系，同时乌鲁木齐市建委同意由本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特许公司后与特许公

司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向特许公司授予特许经营权。且本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乌鲁木齐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PPP项目特许公司股东协议》，协议约定了各方在乌鲁木齐市共同投资成立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等事宜。此次合作将开创全国轨道交通领域PPP合作新局面，建立起北京与新疆地区团结协作、共同发展的纽带，在国内轨道交通领域具有很好的标杆示范效用。

2. 2016年4月20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代表北京市政府与本公司正式签署了《北京市轨道交通授权经营协议》，该授权经营协议结合北京市轨道交通实际情况，创造性地提出采用授权（Authorize）-建设（Build）-运营（Operate）的ABO模式。即由政府授权本公司履行北京市轨道交通业主职责，政府从具体建设、管理事务中脱离出来，更好地履行规则制定、资金支持、绩效考核等职责。本公司按照市政府授权整合各类市场主体资源，发挥各类市场要素的积极作用，提供北京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整体服务，依法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轨道交通前期规划、融资、投资、建设管理、运营调度、运营管理、资产管理、车辆基地及沿线周边土地综合利用、多种经营等工作，并承担与其他社会资本合作等具体工作。

授权经营关系明确后，本公司为北京市提供高效、优质、成本合理的综合管理服务，实现北京市轨道交通产业的供给侧改革。同时，原本公司举借的纳入政府负债统计范围的所有债务不再列入北京市政府负债。

授权经营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45年12月31日，共三十年。期满后，市政府如再次选择授权经营主体，本公司拥有优先权。

在授权经营的模式下，保持既有的市政府出资渠道及市区征地拆迁投资分担机制不变。将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更新改造专项资金、运营补贴等政府性资金进行整合，建立授权经营服务费，对应支撑本提供投资、建设、运营等整体服务。

根据当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和市财力承受水平，暂定2016至2025年每年安排295亿元，2026至2045年将按照总投资完成情况、利率水平、票制票价变化、新增调整事项等进行调整。

2016年10月，本公司与运营公司召开ABO协议对接工作启动会，明确双方为推动ABO协议落实建立对接机制。

2017年3月底，本公司与运营公司一致同意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对运营公司2015年度补贴资金清算方式对2016年委托运营服务费进行清算；目前本公司与运营公司正在就2017年及以后的委托运营期限、范围、补贴模式等开展谈判工作。

####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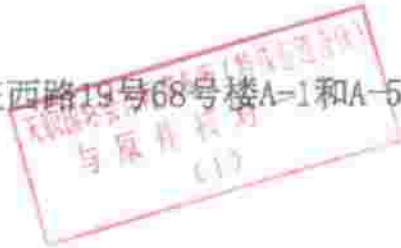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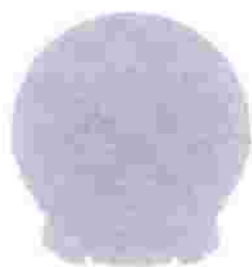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6月22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邱建之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6号88号楼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61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金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1-18



证书序号：MC. 019786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声明鉴证  
 Attest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何惠民  
 He Hui Min

原工作单位  
 Former Work Unit  
 北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Firm  
 2012年7月5日

现工作单位  
 Present Work Unit  
 北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2年7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声明鉴证  
 Attest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文武兴  
 Wen Wuxing

原工作单位  
 Former Work Unit  
 北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Firm  
 2012年7月5日

现工作单位  
 Present Work Unit  
 北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2年7月5日



姓名: 文武兴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03-28  
 工作单位: 北京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3041966032820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12年2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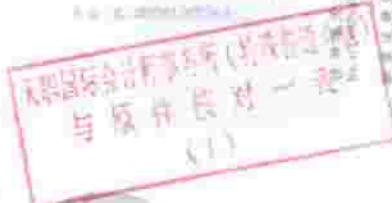
2016年2月7日



2015年11月11日



2014年11月11日



2012年10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姓名: 真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07-19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725198507191216

注册会计师证书信息表  
 姓名: 真伟  
 身份证号: 430725198507191216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证书信息表  
 姓名: 真伟  
 身份证号: 430725198507191216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7月20日

11000250004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6月13日



2014年6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2013年4月16日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9489-6号

---

目 录

---

审计报告	1
2016年度财务报表	3
2016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9

##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9489-6号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京投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1			
货币资金	2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七、(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42,019,071.39	42,028,247.99	七、(二)
预付款项	9	169,909,166.75	167,879,685.82	七、(三)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40,979,672,783.51	35,421,826,393.64	七、(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5,765,229,078.49	3,291,842,658.38	七、(五)
其中：原材料	18	211,803.60	235,028.30	七、(五)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157,609.83	169,916.29	七、(五)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流动资产	22	22,242,778,051.70	18,937,838,851.44	七、(六)
<b>流动资产合计</b>	23	73,870,128,684.06	62,384,795,851.03	
<b>非流动资产：</b>	2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21,767,096,519.67	16,028,656,125.03	七、(七)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长期应收款	28			
长期股权投资	29	101,735,634,509.56	96,906,876,943.50	七、(八)
投资性房地产	30			
固定资产原价	31	22,325,329,779.76	22,537,739,343.81	七、(九)
减：累计折旧	32	2,483,448,702.23	2,465,318,547.44	七、(九)
固定资产净值	33	19,841,881,077.53	20,072,420,796.37	七、(九)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99,932,094.58	99,932,094.58	七、(九)
固定资产净额	35	19,741,948,982.95	19,972,488,701.79	七、(九)
在建工程	36	6,369,258,740.46	5,516,360,351.84	七、(十)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1,109,835,399.16	1,082,944,389.15	七、(十二)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48	150,723,774,151.80	139,507,326,511.31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b>资产总计</b>	72	224,593,902,835.86	201,892,122,362.34	

法定代表人：高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负债:</b>	73			
短期借款	74	9,000,236,440.00	10,502,236,440.00	七、(十三)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955,908,000.00	七、(十四)
应付票据	80			
应付账款	81	79,543,764.36	58,773,664.96	七、(十五)
预收款项	82	750,510,707.48	36,271,807.06	七、(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42,070,617.51	31,701,475.17	七、(十七)
其中:应付工资	86	30,084,708.23	23,441,305.50	七、(十七)
应付福利费	87		8,753.50	七、(十七)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42,981,844.28	43,501,176.92	七、(十八)
其中:应交税金	90	40,630,185.51	40,399,458.61	七、(十八)
应付利息	91	166,759,651.54	167,759,835.47	七、(十九)
应付股利	92			
其他应付款	93	1,621,328,120.16	2,285,539,091.86	七、(二十)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6,387,928,617.35	7,000,000,000.00	七、(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100	500,000,000.00		七、(二十二)
<b>流动负债合计</b>	101	18,591,359,762.68	21,081,691,491.44	
<b>非流动负债:</b>	102			
长期借款	103	12,006,762,490.21	11,027,754,003.88	七、(二十三)
应付债券	104	14,800,000,000.00	17,800,000,000.00	七、(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105	20,895,978,042.85	15,162,756,801.04	七、(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预计负债	108			
递延收益	109	23,207,452,142.17	18,423,526,888.65	七、(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115,641,916.71	108,841,542.36	七、(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七、(二十八)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13	71,075,834,591.94	62,572,879,235.93	
<b>负 债 合 计</b>	114	89,667,194,354.62	83,654,570,727.3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11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七、(二十九)
国有资本	117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七、(二十九)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七、(二十九)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106,642,489,474.76	90,909,672,577.23	七、(二十九)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七、(二十五)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七、(二十五)
资本公积	128	15,486,272,466.23	15,486,272,466.23	七、(三十)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335,088,424.60	323,563,231.5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915,574,211.06	802,229,825.49	七、(三十一)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915,574,211.06	802,229,825.49	七、(三十一)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6,547,283,904.59	5,715,813,534.51	七、(三十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34,926,708,481.24	118,237,551,634.97	
*少数股东权益	14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143	134,926,708,481.24	118,237,551,634.97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144	224,593,902,835.86	201,892,122,362.34	

法定代表人:田福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441,047,751.53	311,561,566.32	
其中：营业收入	2	441,047,751.53	311,561,566.32	七、(三十三)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347,638,418.42	1,451,515,016.77	
其中：营业成本	7	228,965,796.90	57,385,514.89	七、(三十三)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32,430,658.98	16,191,375.75	
销售费用	16	7,583,038.99	8,574,391.77	
管理费用	17	90,779,815.61	101,565,941.38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财务费用	19	987,879,107.94	1,267,797,792.98	七、(三十四)
其中：利息支出	20	1,046,907,849.77	1,328,866,424.95	七、(三十四)
利息收入	21	61,186,147.62	61,162,429.58	七、(三十四)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七、(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23			
其他	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2,014,283,874.34	2,164,470,536.94	七、(三十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	74,789,933.78	35,107,807.18	七、(三十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	1,107,693,207.45	1,024,517,086.49	
加：营业外收入	30	25,964,345.32	59,031,150.27	七、(三十六)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	8,130,023.30	36,596,880.46	七、(三十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2			
政府补助	33	13,153,061.08	22,348,229.69	七、(三十六)
债务重组利得	34			
减：营业外支出	35	22,141.01		七、(三十七)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			七、(三十七)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37			
债务重组损失	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	1,133,635,411.76	1,083,548,236.76	
减：所得税费用	40	191,556.11	25,034.02	七、(三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少数股东损益	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11,525,193.09	82,500,358.91	七、(三十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11,525,193.09	82,500,358.91	七、(三十九)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9	-8,875,930.00	3,233,093.20	七、(三十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20,401,123.09	79,267,265.71	七、(三十九)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1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2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	1,144,969,048.74	1,166,023,56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1,144,969,048.74	1,166,023,56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八、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田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43,487,311.22	277,512,66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858,474,109.44	163,697,237.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5	<b>2,301,961,420.66</b>	<b>441,209,901.5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521,649,736.10	575,402,52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93,594,814.27	114,539,52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86,443,503.43	295,291,20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2,399,633,488.24	572,011,570.3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5	<b>4,201,321,542.04</b>	<b>1,557,244,821.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	<b>-1,899,360,121.38</b>	<b>-1,116,034,920.44</b>	七、（四十）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72,020,921,256.06	75,064,299,866.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1,939,260,792.97	2,190,656,34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57,800,540.00	76,5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2,970,211,704.57	25,305,034,614.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3	<b>96,988,194,293.60</b>	<b>102,636,490,824.7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644,525,334.50	1,163,271,63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86,200,012,937.72	76,600,843,553.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33,931,896,726.46	38,840,834,228.8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9	<b>120,776,434,998.68</b>	<b>116,604,949,418.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	<b>-23,788,240,705.08</b>	<b>-13,968,458,594.0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15,732,816,897.53	7,650,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3,998,000,000.00	449,606,44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7,241,219,390.99	23,532,585,128.5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7	<b>46,972,036,288.52</b>	<b>31,632,691,568.52</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2,015,534,870.83	12,144,109,32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3,322,220,032.42	4,472,086,070.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5,799,540,034.35	3,593,251,965.5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2	<b>21,137,294,943.60</b>	<b>20,209,507,365.4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3	<b>25,834,741,344.92</b>	<b>11,423,184,203.0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	<b>147,140,518.46</b>	<b>-3,661,309,311.46</b>	七、（四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523,380,013.76	8,184,689,325.22	七、（四十）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7	<b>4,670,520,532.22</b>	<b>4,523,380,013.76</b>	七、（四十）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月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北京城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本 年 金 额										项目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行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8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5,496,954,588.41		241,062,872.60		693,877,505.22		4,809,728,852.04		105,400,297,30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8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二、本年初余额	83,158,672,577.23	1,000,000,000.00	15,496,954,588.41		241,062,872.60		693,877,505.22		4,809,728,852.04		105,400,297,305.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32,816,897.53				11,525,193.09		113,344,385.57		831,470,310.08		16,688,156,846.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10,682,122.18		87,500,358.91		108,352,310.27		816,083,682.47		12,747,254,23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25,193.09				1,133,443,955.65		1,144,969,04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500,358.91				1,083,523,202.74		1,160,023,56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51,000,000.00	4,000,000,000.00	-10,682,122.18								11,740,317,877.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51,000,000.00		-500,000.00								7,750,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其他			-10,182,122.18								-10,182,122.18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计提专项储备												1.计提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13,344,385.57		-301,073,485.57		-188,629,100.00	（四）利润分配							108,352,310.27		-267,439,520.27		-159,087,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1.提取盈余公积							108,352,310.27		-108,352,310.27		-108,352,310.2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8,352,310.27		-108,352,310.27		-108,352,310.27
任意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8,629,10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087,200.00
4.其他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4.结转重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5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35,088,424.60		915,574,211.06		6,547,283,904.59		134,926,708,481.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8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5,486,272,466.23		323,563,231.51		802,229,825.49		5,715,813,534.51		118,237,551,634.97

法定代表人：田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莲



##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年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栏 次	-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补充资料：		12	
一、坏账准备	1	1,973,519.47									1,973,519.47	一、特处理资产净损失（执行行业会计制度企业填列）	1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9,665,771.01									9,665,771.01	（一）流动资产净损失	1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坏账损失	19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											存货损失	2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											短期投资损失	2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											（二）固定资产净损失	22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99,932,094.58									99,932,094.58	其中：固定资产盘亏	2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8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	24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盘盈	2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0											（三）长期投资损失	26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1											（四）无形资产损失	27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五）在建工程损失	28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3											（六）委托贷款损失	29		
十四、其他减值准备	14											二、政策性挂账	30		
	15											三、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31		
合 计	16	116,571,385.06									116,571,385.06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32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2001年12月7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京政函(2001)110号”文件批复,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北京市国资委于2004年3月10日印发《关于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函》(京国资函(2004)14号),同意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05年12月15日,由北京市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10031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写字楼8层A区,原注册资本为4,611,305.26万元人民币。

2010年1月19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851,305.26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19日中平建华浩验字(2010)第11015号予以验证,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003122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6号京投大厦2号楼9层908室。

2011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280,867.30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1月12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2)第31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580,867.30万元人民币,已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2013年1月8日出具中平建华浩验字(2013)第31011号验资报告。

2013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265,867.26万元人民币,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3101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1,050,000万元至人民币8,315,867.26万元,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7,265,867.26万元。该项增资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5)第310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年5月22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315,867.26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775,100.00万元至人民币9,090,967.26万元。

2016年10月12日，公司注册资本由8,315,867.26万元变更为9,090,967.26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1,573,281.69万元至人民币10,664,248.95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公司营业期限自2001年12月25日至2051年12月24日。

公司组织结构：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下属分公司7家：一环线分公司、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新线前期费用基建分公司、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度假村、房山投资管理分公司、平谷投资管理分公司和门头沟投资管理分公司。本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共48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5家，控股子公司33家。

公司经营范围：①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②一般经营项目：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本公司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代北京市国资委持有对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的出资。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由于设立于香港，采用港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四）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表决权、但同时能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有权任命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4.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5.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6.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编制。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抵消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之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 （八）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 （九）套期工具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

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可靠地计量；(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 3. 套期会计处理

####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在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将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资产或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为规避所持有外币可能产生的外汇风险，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套期工具合约，采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会计期间为合约交易开始日至结束日止，并根据具体套期产品合约具体指定套期关系及套期期间。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法对套期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 (1)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
1-2 年 (含 2 年)	5.00	5.00
2-3 年 (含 3 年)	15.00	15.00
3-4 年 (含 4 年)	25.00	25.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90.00	90.00

### (2) 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采用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 （十一）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四）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8]1576号文件，本公司不再对地铁1、2号线资产计提折旧，由于北京市地铁属于政府公益项目，采用联网一票制收费政策，执行非市场化票价，票款收入远远不能弥补折旧成本，不能满足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故其他地铁线路也比照地铁1、2号线折旧政策不计提折旧。

根据《北京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经一[2010]1881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08年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问题的请示》（京财经一[2008]1116号）等政策规定，轨道交通资产更新改造补贴方式由原来的折旧补贴变为专项资金，轨道交通资产不计提折旧符合财务处理基本原则。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9]370号文件，子公司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对政府投资购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同时，基于铁线路资产的特殊性，北京市政府为保证地铁正常运营，在固定资产发生减损后将支付专项资金进行更新改造，从而保证了线路资产在运营期间的账面价值不出现下降。因

此，本公司根据北京市财政局的相关文件以及该情况，对所有线路相关资产不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机器设备	12	3	8.08
房屋建筑物	10-35	3	2.77-9.7
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	5-8	3	12.13-19.40
供电设备	8-16	3	6.06-12.13
通信信号设备	8-16	3	6.06-12.13
铁路线路	12-33	3	2.94-8.08
铁路车辆	12	3	8.08
人防设备	12	3	8.08
工具	10	3	9.7
管理用具及设备	6-18	3	5.39-16.17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设备	5	3	19.40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六）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



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九）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辞退计划条款规定的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应付职工薪酬确认条件、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完成、但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二十二）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二十四）收入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公司所得税独立纳税，采取自行申报、核实缴纳方式。

#### （二十七）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收款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十八）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放入，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3）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九）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 同时满足：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收到补价时，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未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收到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三十）债务重组

#### 1. 公司作为债务人

（1）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人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或者实收资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或者实收资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务人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或有事项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债务人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司作为债权人

（1）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权人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

（2）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权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权人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中涉及或有应收金额的，债权人不确认或有应收金额，不得将其计入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

## （三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 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执行《增值税会计政策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本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7,103,237.62 元，调减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7,103,237.62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2016年度5月1日之前)	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服务的销售额	17%、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或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无。

##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年末系2016年12月31日,年初系2016年1月1日,本年系2016年度,上年系2015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0,998.38	19,367.65
其中:人民币	10,998.38	19,367.65
银行存款:	4,670,440,689.70	4,523,360,646.11
其中:人民币	4,670,440,689.70	4,523,360,646.11
其他货币资金	68,844.14	
<u>合计</u>	<u>4,670,520,532.22</u>	<u>4,523,380,013.76</u>

(二) 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77,393.98	98.95			41,577,393.98	98.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677.41	1.05			450,854.01	1.07		
<b>合计</b>	<b>42,019,071.39</b>	<b>100.00</b>			<b>42,028,247.99</b>	<b>100.00</b>		

(三) 预付款项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1年以内(含1年)	112,349,821.24	66.12		110,320,340.31	65.71	
1至2年(含2年)				7,728.52	0.01	
2至3年(含3年)	7,728.52	0.01				
3年以上	57,551,616.99	33.87		57,551,616.99	34.28	
<b>合计</b>	<b>169,909,166.75</b>	<b>100.00</b>		<b>167,879,685.82</b>	<b>100.00</b>	

(四)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977,340,609.61	99.98			35,417,777,638.84	9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12,893.96	0.01			3,829,474.86	0.01		
<b>合计</b>	<b>40,981,646,302.98</b>	<b>100.00</b>	<b>1,973,519.47</b>		<b>35,423,799,913.11</b>	<b>100.00</b>	<b>1,973,519.47</b>	

账龄组合明细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年以上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u>合计</u>	<u>2,192,799.41</u>	<u>100.00</u>	<u>1,973,519.47</u>	<u>2,192,799.41</u>	<u>100.00</u>	<u>1,973,519.47</u>

(五) 存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803.60		211,803.60	235,028.30		235,028.3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57,609.83		157,609.83	169,916.29		169,916.29
其他	5,774,525,436.07	9,665,771.01	5,764,859,665.06	3,301,103,484.80	9,665,771.01	3,291,437,713.79
<u>合计</u>	<u>5,774,894,849.50</u>	<u>9,665,771.01</u>	<u>5,765,229,078.49</u>	<u>3,301,508,429.39</u>	<u>9,665,771.01</u>	<u>3,291,842,658.38</u>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41,351.70	2,151.44
委托贷款	16,640,836,700.00	17,614,836,700.00
银行理财产品	5,600,000,000.00	1,323,000,000.00
<u>合计</u>	<u>22,242,778,051.70</u>	<u>18,937,838,851.44</u>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767,096,519.67	16,028,656,125.03
<u>合计</u>	<u>21,767,096,519.67</u>	<u>16,028,656,125.0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股票投资期末公允价值确定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年末持有股数	年末收盘价	年末公允价值
1	中化国际	沪市(600500)	33,200,000.00	11.66	387,112,000.00
2	中兵红箭	深市(000519)	10,741,199.00	14.90	160,043,865.10
3	城建设计	港股(01599)	87,850,942.00	HKD 4.80	377,196,804.57

注：因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非工作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未公布当天的汇率数据，故我们取 2016 年 12 月 30 日港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0.8945 做为报表相关项目折算汇率。

#### （八）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6,268,470,472.02	4,581,685,481.07	13,145,918.99	100,837,010,034.10
对联营企业投资	638,406,471.48	281,264,003.78	21,045,999.80	898,624,475.46
小计	<u>96,906,876,943.50</u>	<u>4,862,949,484.85</u>	<u>34,191,918.79</u>	<u>101,735,634,509.56</u>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合计	<u>96,906,876,943.50</u>	<u>4,862,949,484.85</u>	<u>34,191,918.79</u>	<u>101,735,634,509.56</u>

##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b>合计</b>		<u>101,633,608,863.10</u>	<u>96,906,876,943.50</u>	<u>4,797,035,481.07</u>	<u>13,145,918.99</u>	<u>74,789,933.78</u>
<b>一、子企业</b>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87,149,316.72	1,087,149,316.72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973,000,000.00	3,973,000,000.00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875,111,500.00	10,870,111,500.00	5,000,0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848,073,800.00	9,475,073,800.00	373,000,000.00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892,290,000.00	4,632,290,000.00	260,000,0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240,169,900.00	3,240,169,900.0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75,000,000.00	1,975,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412,293,800.00	3,412,293,800.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133,957,000.00	3,133,957,000.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524,142.30	416,524,142.3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7,028,992.31	517,028,992.31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433,685,900.00	4,233,685,900.00	20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35,060,000.00	1,035,060,000.0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833,344,200.00	4,833,344,2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47,562,000.00	787,562,000.00	26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517,883,200.00	9,417,883,200.00	100,000,000.00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568,199,200.00	5,568,199,200.00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50,000,000.00	13,980,000,000.00	2,070,000,0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83,440,000.00	2,083,440,0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38,400,000.00	338,4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10,140,000.00	980,140,000.00	53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128,200,000.00	1,128,20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本法	157,549,890.29	170,695,809.28		13,145,918.99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成本法	2,566,934.13	2,566,934.13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本法	49,000,000.00	28,000,000.00	21,000,000.00		
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500,000.00	9,800,000.00	14,700,000.00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062,663.75		192,062,663.75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4,127,717.40	560,354,900.08	243,772,817.32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1,150,000.00		311,150,000.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成本法	408,162,000.00	408,162,000.00			
小计		<u>100,837,010,034.10</u>	<u>96,268,470,472.02</u>	<u>4,581,685,481.07</u>	<u>13,145,918.99</u>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614,463.00	24,571,894.69			6,114,456.46
北京市中关村小贷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200,000.00	175,954,544.03			13,379,032.9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434,366.00	119,532,708.94			12,896,586.73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318,347,323.82			25,375,791.19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3,330,000.00		163,330,000.00		17,024,066.41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020,000.00		52,020,000.00		
小计		<u>796,598,829.00</u>	<u>638,406,471.48</u>	<u>215,350,000.00</u>		<u>74,789,933.78</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8,875,930.00		21,045,999.80			101,735,634,509.56	
一、子企业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1,087,149,316.72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00.00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212,300,000.00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73,000,000.00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0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75,111,5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848,073,800.00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92,290,0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40,169,900.0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1,975,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12,293,800.00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33,957,000.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429,611,7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16,524,142.3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517,028,992.31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33,685,900.00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35,060,000.0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33,344,2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7,562,000.00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17,883,200.00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568,199,200.00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16,050,000,000.00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134,066,177.20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83,440,000.00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8,4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10,140,000.0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28,200,000.0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7,549,890.29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2,566,934.13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9,000,000.00	
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	
北京京投赢德置业有限公司						24,500,000.00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192,062,663.75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804,127,717.4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11,150,000.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408,162,000.00	
小计						<u>100,837,010,034.1</u>	
<b>二、联营企业</b>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0,686,351.15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520,000.00			174,813,577.02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9,612.30			128,669,683.37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875,930.00					334,847,185.01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2,766,387.50			177,587,678.91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2,020,000.00	
小计	<u>-8,875,930.00</u>		<u>21,045,999.80</u>			<u>898,624,475.46</u>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年数

项目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产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033,160.61	119,310,666.69	1,230,836,258.08	1,004,020,013.58	398,013,916.43
非流动资产	189,090,254.53	747,504,016.23	120,401,557.63	966,649,886.46	106,059,418.77
资产合计	3,985,123,415.14	866,814,682.92	1,351,237,815.71	1,970,669,900.04	504,073,335.20
流动负债	3,742,561,425.09	9,762,863.56	973,452,890.56	219,568,778.73	45,699,134.52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39,316,205.91	78,759,472.48	
负债合计	3,839,206,385.59	9,762,863.56	1,012,769,096.47	298,328,251.21	45,699,134.52
净资产	145,917,029.55	857,051,819.36	338,468,719.24	1,672,341,648.83	458,374,200.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86,351.31	171,410,363.87	75,207,410.95	334,468,329.77	114,593,550.1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686,351.15	174,813,577.02	128,669,683.37	334,847,185.01	177,587,678.91
营业收入	86,291,561.55	109,852,602.88	936,569,458.48	310,955,530.26	138,020,322.90
净利润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综合收益总额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123,801,650.09	68,096,265.6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520,000.00	3,759,612.30		2,766,387.50

续上表:

上年数

项目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产担保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15,246,715.35	9,818,526.95	892,609,472.68	856,684,940.22
非流动资产	135,547,301.58	993,165,518.98	93,526,443.45	1,306,530,011.00
资产合计	3,650,794,016.93	1,002,984,045.93	986,135,916.13	2,163,214,951.22
流动负债	3,501,228,791.63	153,201,591.91	659,024,741.15	498,659,808.34
非流动负债	35,644,960.50		33,905,859.59	75,139,555.44
负债合计	3,536,873,752.13	153,201,591.91	692,930,600.74	573,799,363.78
净资产	113,920,264.80	849,782,454.02	293,205,315.39	1,589,415,587.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957,431.69	169,956,490.80	65,149,927.87	317,883,117.49



上年数

项目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71,894.69	175,954,544.03	119,532,708.94	318,347,323.82
营业收入	70,691,248.50	153,203,206.39	623,443,298.31	170,050,813.17
净利润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综合收益总额	24,318,041.88	91,865,299.58	40,635,806.28	59,830,724.1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398,000.00	1,925,990.21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2,537,739,343.81</b>	<b>56,717,943.70</b>	<b>269,127,507.75</b>	<b>22,325,329,779.7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787,126,900.01	54,418,464.17	68,507,463.75	8,773,037,900.43
机器设备	10,715,217,611.95		200,000,000.00	10,515,217,611.95
运输工具	3,017,347,033.04	466,244.32		3,017,813,277.36
电子设备	596,483.00	41,606.84	27,879.00	610,210.84
办公设备	6,577,799.57	668,090.44	592,165.00	6,653,725.01
酒店业家具	10,873,516.24	1,123,537.93		11,997,054.1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465,318,547.44</b>	<b>22,357,621.88</b>	<b>4,227,467.09</b>	<b>2,483,448,702.2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02,314,403.31	19,212,603.71	3,626,581.99	817,900,425.03
机器设备	877,655,560.39			877,655,560.39
运输工具	771,321,050.79	1,091,996.77		772,413,047.56
电子设备	537,334.72	20,278.88	26,485.05	531,128.55
办公设备	4,865,531.05	1,068,386.97	574,400.05	5,359,517.97
酒店业家具	8,624,667.18	964,355.55		9,589,022.73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0,072,420,796.37</b>	<b>—</b>	<b>—</b>	<b>19,841,881,077.5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4,812,496.70	—	—	7,955,137,475.40
机器设备	9,837,562,051.56	—	—	9,637,562,051.56
运输工具	2,246,025,982.25	—	—	2,245,400,229.80
电子设备	59,148.28	—	—	79,082.29
办公设备	1,712,268.52	—	—	1,294,207.04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酒店业家具	2,248,849.06	—	—	2,408,031.44
<b>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b>	<b>99,932,094.58</b>			<b>99,932,094.58</b>
机器设备	99,932,094.58			99,932,094.58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9,972,488,701.79</b>			<b>19,741,948,982.95</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4,812,496.70			7,955,137,475.40
机器设备	9,737,629,956.98			9,537,629,956.98
运输工具	2,246,025,982.25			2,245,400,229.80
电子设备	59,148.28			79,082.29
办公设备	1,712,268.52			1,294,207.04
酒店业家具	2,248,849.06			2,408,031.44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年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合计</b>	<b>6,369,258,740.46</b>	<b>5,516,360,351.84</b>
其中：拨付地铁运营公司工程款	5,521,961,837.00	4,895,681,937.00
拨付建管公司工程款	430,375,973.41	30,600,000.00
京港地铁公司工程款	210,166,395.20	152,495,995.20
运营公司1、2号线加装屏蔽门	157,194,300.00	245,758,700.00
资产信息系统一期升级工程	49,560,234.85	36,441,568.64

(十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641,916.71	462,567,666.84	108,841,542.36	435,366,169.4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5,641,916.71	462,567,666.84	108,841,542.36	435,366,169.44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铁13号线AFC改造	107,294,132.23	107,294,132.23
地铁13号线安防监控系统	34,055,154.00	34,055,154.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铁 5 号线增加 42 辆车	244,778,000.00	244,778,000.00
地铁 10 号线增加 36 辆车	239,400,000.00	239,400,000.00
四号线与大兴线贯通运营	26,167,737.00	26,167,737.00
四号线 5.5 轨道改扩建工程	74,803,150.91	74,803,150.91
地铁 13 号线安防监控系统整改	10,063,987.00	10,063,987.00
13 号线桥下空间管理设施更改	3,463,800.00	3,460,800.00
机场线安防监控系统改造	4,849,400.00	4,849,400.00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五号线	43,014,504.92	43,014,504.92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十号线	41,351,893.40	41,351,893.40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13 号线	22,531,105.47	22,531,105.47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八通线	20,044,107.84	20,044,107.84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奥运支线	10,086,473.07	10,086,473.07
地铁加装安检转固-机场线	6,570,680.28	6,570,680.28
13 号线提升运力项目转固	90,918,066.46	90,918,066.46
八通线安防监控项目转固	16,095,163.83	16,095,163.83
无障碍设施改造转固-13 号线	5,193,638.03	5,193,638.03
无障碍设施改造转固-八通线	2,036,529.33	2,036,529.33
京通大厦改造	5,124,136.22	2,598,594.44
城铁大厦改造	8,625,886.70	8,415,300.00
四号线站前广场监控系统项目	2,290,456.00	2,290,456.00
五号线站前广场监控系统项目	2,387,312.00	2,387,312.00
十号线站台广场监控系统项目	2,625,360.00	2,491,360.00
13 号线站前广场监控系统项目	1,724,772.00	1,724,772.00
资产运营大修基金	3,454,312.94	1,659,470.94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大兴线 2014 年固定资产专项	8,662,600.00	8,662,600.00
八通线 AFC	4,322,600.00	
八通线土桥车辆段改造	7,558,300.00	
八通线四惠站折返线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436,700.00	
2013 年更新改造专项	832,110.08	
2015 年更新改造专项	9,073,329.45	
<b>合计</b>	<b><u>1,109,835,399.16</u></b>	<b><u>1,082,944,389.15</u></b>

###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9,000,236,440.00	10,502,236,440.00
<u>合计</u>	<u>9,000,236,440.00</u>	<u>10,502,236,440.00</u>

### (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黄金租赁		955,908,000.00
<u>合计</u>		<u>955,908,000.00</u>

注：2015年度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黄金借款合同，租借成色为AU99.99，来源为交易所的黄金4400千克，租借期1年，租借利率4.10%，同时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了远期交易产品协议书锁定远期交易价格，实现规避黄金价格波动的目的。本公司对该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产生的负债作为衍生金额负债核算。该合同已于本年度内到期。

### (十五)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165,380.09	19,334,652.97
1-2年(含2年)	15,609,752.36	131,461.40
2-3年(含3年)	28,993.20	4,680,342.53
3年以上	35,739,638.71	34,627,208.06
<u>合计</u>	<u>79,543,764.36</u>	<u>58,773,664.96</u>

### (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7,459,625.83	11,304,179.26
1至2年(含2年)	4,278,036.71	19,798,104.00
2至3年(含3年)	16,300,664.00	
3年以上	2,472,380.94	5,169,523.80
<u>合计</u>	<u>750,510,707.48</u>	<u>36,271,807.06</u>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534,407.35	90,782,249.06	81,620,395.55	40,696,26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67,067.82	13,221,983.62	12,014,694.79	1,374,356.65
三、辞退福利		24,000.00	24,000.00	
<u>合计</u>	<u>31,701,475.17</u>	<u>104,028,232.68</u>	<u>93,659,090.34</u>	<u>42,070,617.51</u>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896,913.13	86,840,307.87	66,305,424.66	22,431,796.34
营业税	32,101,571.20	56,576,291.72	78,922,905.66	9,754,957.26
企业所得税	526,797.38	191,556.11	4,034.02	714,319.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5,832.72	11,163,823.76	10,218,960.65	3,290,695.83
房产税		13,153,061.08	13,153,061.08	
土地使用税		31,500.00	31,500.00	
个人所得税	3,448,370.80	13,386,629.93	12,396,626.12	4,438,374.61
教育费附加	1,020,001.28	4,789,754.99	4,398,760.73	1,410,995.54
其他税费	2,161,690.41	12,186,098.95	13,407,084.13	940,705.23
<u>合计</u>	<u>43,501,176.92</u>	<u>198,319,024.41</u>	<u>198,838,357.05</u>	<u>42,981,844.28</u>

(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315,565.42	35,402,093.01
企业债券利息	128,214,741.96	33,226,720.4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270,095.99	4,664,987.31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62,385,678.21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5,959,248.17	32,080,356.47
<u>合计</u>	<u>166,759,651.54</u>	<u>167,759,835.47</u>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913,637.85	963,552,392.5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年(含2年)	931,753,878.40	16,875,664.64
2-3年(含3年)	12,784,823.47	5,494,965.54
3年以上	637,875,780.44	1,299,616,069.13
<u>合计</u>	<u>1,621,328,120.16</u>	<u>2,285,539,091.86</u>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0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87,928,617.35	
<u>合计</u>	<u>6,387,928,617.35</u>	<u>7,000,000,000.00</u>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500,000,000.00	
<u>合计</u>	<u>500,000,000.00</u>	

(二十三)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期间
保证借款	306,762,490.21	327,754,003.88	2.50%-2.60%
信用借款	11,700,000,000.00	10,700,000,000.00	4.41%-7.05%
<u>合计</u>	<u>12,006,762,490.21</u>	<u>11,027,754,003.88</u>	

(二十四)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6 京投债(银河)	2,000,000,000.00	2006年4月25日	10年	2,000,000,000.00	127,510.16	37,900,000.00	38,027,510.16		
13 中票第一期(农行、中信)	2,000,000,000.00	2013年5月3日	5年	2,000,000,000.00	245,198.73	97,000,000.00	97,245,198.73		2,000,000,000.00
14 中票第一期(农行、中信)	2,000,000,000.00	2014年3月28日	5年	2,000,000,000.00	198,893.73	121,000,000.00	121,198,893.73		2,000,000,000.00
13 京投债(银河)	2,800,000,000.00	2013年3月11日	10年	2,800,000,000.00	945,091.38	141,120,000.00	142,065,091.38		2,800,000,000.00
14 京投债(海通)	5,000,000,000.00	2014年4月16日	15年	5,000,000,000.00	1,739,790.94	314,296,731.21	312,500,000.00	3,536,522.15	5,000,000,000.00
16 京投债第一期	3,000,000,000.00	2016年11月2日	5年	3,000,000,000.00		4,198,173.85		4,198,173.85	3,000,000,000.00
<u>合计</u>	<u>16,800,000,000.00</u>	—	—	<u>16,800,000,000.00</u>	<u>3,256,484.94</u>	<u>715,514,905.06</u>	<u>711,036,694.00</u>	<u>7,734,696.00</u>	<u>14,800,000,000.00</u>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时间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4京投可转债01	100.00	2014年11月	每5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10亿	6,620,821.92	53,888,467.70	55,400,000.00	5,109,289.62	10亿
14京投可转债02	100.00	2015年08月	每5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40亿	77,019,178.08	191,804,865.64	197,600,000.00	71,224,043.72	40亿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14京投可转债01	2014年11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00元/份	1,000万份	10亿	注2	无	无
14京投可转债02	2015年08月	权益工具		100.00元/份	4,000万份	40亿		无	无

注1：本期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重定一次。首个重新定价周期票面年利率由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在首个重定价周期内固定不变。初始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发行公告日前1250个工作日的一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2：本期债券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续5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2. 分项说明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1) 发行人（指“本公司”）续期选择权：在本期债券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续5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每个重定价周期第5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30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2) 延期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发行人可以在任意一个付息日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应支付利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延期支付次数不受限制。应支付利息包括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前述利息延期支付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延期支付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年利率支付利息。发行人应至少于付息日前15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延期支付利息权行使公告。

(3) 强制付息事件：在付息日前的12个月内，如果发行人存在下列行为，则发行人将不能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①向股东分红；②减少注册资本。

(4) 延期支付利息事件下的限制条款：如果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①向股东分红；②减少注册资本。

(5)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 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4 京投可续债 01	1,000 万份	10 亿元					1,000 万份	10 亿元
14 京投可续债 02	4,000 万份	40 亿元					4,000 万份	40 亿元

### 4. 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

见“八（二十五）之 1. 注 1、注 2”相关描述。

#### （二十六）长期应付款

年末余额及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u>合计</u>	<u>20,895,978,042.85</u>	<u>15,162,756,801.04</u>
其中：1. 光大银行	5,000,000,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5,000,000,000.00	
3.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79,879,999.98	5,279,879,999.98
4. 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5.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72,951,316.29	2,264,298,337.29

#### （二十七）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市财政局专项拨款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注 1	11,849,345,452.19	14,232,089,181.06	9,401,114,627.54	16,680,320,005.71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总政交大东路 增设隔音屏设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市财政局拨付 1、2、13 号线和八通 线桥隧涵安全隐患项目补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和八通线设备 更新和购置项目补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注 2	3,710,898,684.33		48,089,300.00	3,662,809,384.33
市财政局拨付四惠大平台资金	1,568,468,409.90			1,568,468,409.90
递延收益-新机场线 PPP 项目咨询费 补贴		1,040,000.00		1,040,000.00
复八线基建拨款	150,529,600.00			150,529,600.00
新线前线基建拨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u>合计</u>	<u>18,423,526,888.65</u>	<u>14,233,129,181.06</u>	<u>9,449,203,927.54</u>	<u>23,207,452,142.17</u>

注 1. 本公司 2016 年度累计收到北京市财政局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 14,232,089,181.06 元；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当期减少 9,401,114,627.54 元，其中 720,403,600.00 元属于核减退回北京市财政局的授权经营服务费，剩余的金额为本公司账面递延收益与拨付子公司付息资金抵消导致。

注 2.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当期减少 48,089,300.00 元是退回北京市财政局 2012 年至 2014 年更新改造资金导致。

####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国管局出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u>合计</u>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 (二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u>合计</u>	<u>90,909,672,577.23</u>	<u>100.00</u>	<u>15,732,816,897.53</u>		<u>106,642,489,474.76</u>	<u>100.00</u>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90,909,672,577.23	100.00	15,732,816,897.53		106,642,489,474.76	100.00

注：本年实收资本增加为收到的北京市财政局拨付的基本建设专项资金 867,240,078.59 元，轨道交通专项资金 14,864,576,818.94 元，收到的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拨付的用于支持梁平-轨道交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项目团队建设项目的款项 500,000.00 元，收到的用于支持李畅-智能交通信息发展创新团队建设项目的款项 500,000.00 元。

####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5,486,272,466.23			15,486,272,466.23
<u>合计</u>	<u>15,486,272,466.23</u>			<u>15,486,272,466.23</u>

####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802,229,825.49	113,344,385.57		915,574,211.06
<u>合计</u>	<u>802,229,825.49</u>	<u>113,344,385.57</u>		<u>915,574,211.06</u>

注：盈余公积的本期增加是按照公司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5,715,813,534.51	4,899,729,852.04
本年增加额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本年减少额	301,973,485.57	267,439,520.27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13,344,385.57	108,352,320.27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188,629,100.00	159,087,200.00
本年年末余额	6,547,283,904.59	5,715,813,534.51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u>419,444,234.53</u>	<u>203,510,950.52</u>	<u>288,353,250.16</u>	<u>41,054,448.02</u>
(1) 开发及运营收入				
其中：土地一级开发	194,487,400.00	183,596,105.60	31,989,351.76	29,309,458.77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				
工程补偿款	65,751,698.19	315,564.00	64,366,500.00	504,716.97
(2) 服务收入				
其中：咨询服务			1,037,735.84	
饭店旅游服务	10,109,629.77	1,827,084.59	11,144,776.12	1,916,221.02
租赁服务	83,974,279.93	9,946,724.60	65,063,861.50	5,924,893.93
广告服务	43,867,924.69		106,390,867.71	
运营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21,253,301.95	7,825,471.73	8,360,157.23	3,399,157.33
(3) 其他收入				
2. 其他业务小计	<u>21,603,517.00</u>	<u>25,454,846.38</u>	<u>23,208,316.16</u>	<u>16,331,066.87</u>
其中：租赁收入	30,769.23			
担保费收入	21,081,199.49		20,985,422.00	
其他	491,548.28	25,454,846.38	2,222,894.16	16,331,066.87
合计	<u>441,047,751.53</u>	<u>228,965,796.90</u>	<u>311,561,566.32</u>	<u>57,385,514.89</u>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6,907,849.77	1,328,866,424.95
减:利息收入	61,186,147.62	61,162,429.58
减:汇兑收益		
其他	2,157,405.79	93,797.61
<u>合计</u>	<u>987,879,107.94</u>	<u>1,267,797,792.98</u>

(三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593,687.04	36,168,334.3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789,933.78	35,107,807.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538,298.78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5,780,415.28	1,975,689,802.0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35,839.13	18,197,013.4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783,999.11	76,769,281.17
<u>合计</u>	<u>2,014,283,874.34</u>	<u>2,164,470,536.94</u>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130,023.30	36,596,880.4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130,023.30	36,596,880.46
政府补助	13,153,061.08	22,348,229.69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6,124.54	
保险赔偿收入		17,488.12
违约金收入	3,448,523.99	5,000.00
盘盈利得	9,357.09	
其他	1,167,255.32	63,552.00
<u>合计</u>	<u>25,964,345.32</u>	<u>59,031,150.27</u>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6,248.90	
其他	5,892.11	
<u>合计</u>	<u>22,141.01</u>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1,556.11	25,034.02
<u>合计</u>	<u>191,556.11</u>	<u>25,034.02</u>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25,567.44	6,800,374.35	11,525,193.0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875,930.00		-8,875,93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小计</u>	<u>-8,875,930.00</u>		<u>-8,875,930.00</u>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7,269,289.20	34,317,322.30	102,951,966.9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10,067,791.76	27,516,947.95	82,550,843.81
<u>小计</u>	<u>27,201,497.44</u>	<u>6,800,374.35</u>	<u>20,401,123.09</u>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8,325,567.44</u>	<u>6,800,374.35</u>	<u>11,525,193.09</u>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922,780.81	26,422,421.90	82,500,358.9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233,093.20		3,233,093.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小计	3,233,093.20		3,233,093.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3,498,435.58	48,374,608.90	145,123,826.6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87,808,747.97	21,952,187.00	65,856,560.97
小计	105,689,687.61	26,422,421.90	79,267,265.71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922,780.81	26,422,421.90	82,500,358.91

##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小计
一、上年年初余额	-6,194,488.75	247,257,361.35	241,062,872.6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3,233,093.20	79,267,265.71	82,500,358.91
三、本年年年初余额	-2,961,395.55	326,524,627.06	323,563,231.51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8,875,930.00	20,401,123.09	11,525,193.09
五、本年年年末余额	-11,837,325.55	346,925,750.15	335,088,424.60

## (四十) 现金流量表

###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3,443,855.65	1,083,523,202.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57,621.88	19,393,715.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130,023.30	-36,596,880.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4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6,907,849.77	1,328,866,424.95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4,283,874.34	-2,164,470,53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0,977,717.10	-656,421,721.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785,257.82	-430,488,53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091,174.98	-259,840,589.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9,360,121.38	-1,116,034,920.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23,380,013.76	8,184,689,325.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140,518.46	-3,661,309,311.46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其中：库存现金	10,998.38	19,367.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70,440,689.70	4,523,360,64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8,844.1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10月，本公司、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及北控集团交通有限公司、北京北控交通



装备有限公司及杰恒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北控集团交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杰恒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 Beijing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标的股权对价分别为 1,892,978,650.66 元和 138,362,550.34 元。2016 年 12 月北京市国资委做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转让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及杰恒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6]228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转让价格分别不得低于经核准的资产评估值 189,295.99 万元和 13,836.02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向对方支付标的股权对价，且参与的转让各方未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从而收购日不确定，故本公司未将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杰恒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纳入本年度的合并范围。

北京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已从 2017 年 2 月 6 日起由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名称变更登记为北京轨道交通技术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同时正式获得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标志着本公司收购北京北控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板块业务的主要工作完成，原北控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轨道交通业务、资产和人员正式纳入本公司体系。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关联方

1. 关联方委托贷款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 额的比例 (%)	未结算项目 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 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一、委贷收益							
委贷收益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子公司	71,923,312.91	5.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73,625,511.13	5.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67,076,000.60	5.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91,163,637.34	7.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154,213.83	1.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85,953.88	1.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440,829,739.68	32.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584,778.32	5.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瀛德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4,887,905.65	37.00			市场定价
委贷收益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566,037.73	2.00			市场定价
二、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公司	子公司	3,000,000,000.00	18.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90,000,000.00	10.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20,000,000.00	7.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9,500,000.00	2.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60,636,700.00	11.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6,700,000.00	1.00			市场定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 额的比例 (%)	未结算项目 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额坏 账准备金额	定价政策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79,000,000.00	7.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瀛德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55,000,000.00	30.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0,000,000.00	1.00			市场定价
委托贷款	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00,000,000.00	13.00			市场定价

##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总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时间	被担保单位现状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2,100.00	2026.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57,900.00	2026.1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00,000.00	2027.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57,700.00	2027.06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1,450.00	2019.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48,860.00	2019.1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29,437.50	2019.12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8,900.00	2020.01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31,450.00	2020.02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6,290.00	2020.03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800.00	2020.04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160.00	2020.05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4,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17,145.00	2020.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5,200.00	2017.04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11,300.00	2017.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105,300.00	2017.10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88,000.00	2017.12	正常经营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47,160.00	2017.12	正常经营
京投发展	国有控股	77,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b>合计</b>		<b>995,952.50</b>		

## 3.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57,901.28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35,375,805.91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495,523.91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98,503,335.59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629,498.92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69,598,198.37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9,656,222.27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2,200.00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56,040,684.77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7,700.00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16,951,141.86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07,234,993.78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2,800.00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3,385,570.82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860,211,618.78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145,126.47	
北京地铁十二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05,386.82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96,366,033.59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871,419.42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35,230,116.71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640,187.59	
北京地铁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4,649,647.12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4,535,009.04	
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73,600.00	
北京轨道交通亦庄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6,528,292.74	
北京轨道交通房山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3,900,989.67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21,678,569.74	
北京轨道交通昌平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4,321,257.91	
北京轨道交通门头沟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28,703,354.66	
北京轨道交通燕房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8,557,271.86	
北京轨道交通海淀山后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17,175,177.08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0,639,867.81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20,080.28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323,884.08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53,004,909.27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31,137.22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736.00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8,042,662.19	
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90,915,805.00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6,069,543.20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0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600,000,000.0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1,730,694.50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482,558.71	
北京京投新兴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0,000,000.00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1,850,000.00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78,023.0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12,060.40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3,455,344.08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9,151,981.48	

## 十、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1. 2016 年度 7 月，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在乌鲁木齐市举行签约仪式。本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市建委签署《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合作协议》，本协议旨在确认双方组成的联合体建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关系，同时乌鲁木齐市建委同意由本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特许公司后与特许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向特许公司授予特许经营权。且本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 PPP 项目特许公司股东协议》，协议约定了各方在乌鲁木齐市共同投资成立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等事宜。此次合作将开创全国轨道交通领域 PPP 合作新局面，建立起北京与新疆地区团结协作、共同发展的纽带，在国内轨道交通领域具有很好的标杆示范效用。

2. 2016 年 4 月 20 日，北京市交通委员会代表北京市政府与本公司正式签署了《北京市轨道交通授权经营协议》，该授权经营协议结合北京市轨道交通实际情况，创造性地提出采用授权（Authorize）-建设（Build）-运营（Operate）的 ABO 模式。即由政府授权本公司履行北京市轨道交通业主职责，政府从具体建设、管理事务中脱离出来，更好地履行规则制定、资金支持、绩效考核等职责。本公司按照市政府授权整合各类市场主体资源，发挥各类市场要素的积极作用，提供北京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整体服务，依法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轨道交通前期规划、融资、投资、建设管理、运营调度、运营管理、资产管理、车辆基地及沿线周边土地综合利用、多种经营等工作，并承担与其他社会资本合作等具体工作。

授权经营关系明确后，本公司为北京市提供高效、优质、成本合理的综合管理服务，实现北京市轨道交通产业的供给侧改革。同时，原本公司举借的纳入政府负债统计范围的所有债务不再列入北京市政府负债。

授权经营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45 年 12 月 31 日，共三十年。期满后，市政府如再次选择授权经营主体，本公司拥有优先权。

在授权经营的模式下，保持既有的市政府出资渠道及市区征地拆迁投资分担机制不变。将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更新改造专项资金、运营补贴等政府性资金进行整合，建立授权经营服务费，对应支撑本提供投资、建设、运营等整体服务。

根据当期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和市财力承受水平，暂定 2016 至 2025 年每年安排 295 亿元，2026 至 2045 年将按照总投资完成情况、利率水平、票制票价变化、新增调整事项等进行调整。

2016 年 10 月，本公司与北京地铁运营公司召开 ABO 协议对接工作启动会，明确双方为推动 ABO 协议落实建立对接机制。

2017 年 3 月底，本公司与运营公司一致同意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对运营公司 2015 年度补贴资金清算方式对 2016 年委托运营服务费进行清算；目前本公司与运营公司正在就 2017 年及以后的委托运营期限、范围、补贴模式等开展谈判工作。

##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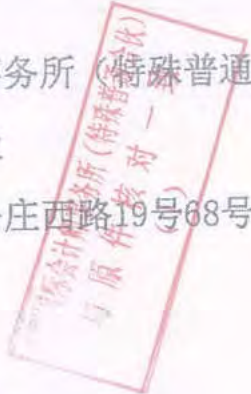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6月22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786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  
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61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转出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转入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转出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转入协会名称  
Name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姓名  
Name: 文武兴

性别  
Gender: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6-07-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304196507262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40003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

2013年4月26日

2012年2月19日

2011年11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奇刚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3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李奇刚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3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奇刚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9月10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李奇刚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9月10日



姓名: 莫伟  
Full name: 莫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7-19  
Date of birth: 1985-07-19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725198507191216  
Identity card No. 4307251985071912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4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4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3月2日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件核对一致  
11000240024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年9月1日

证书编号: 110002400249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日期: 2009年9月1日